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海外監管公告

2015 年年度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規定而作出。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於 2016 年 3 月 30 日召開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報告》，該報告詳細內容刊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 (<http://www.sse.com.cn>)、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 (<http://www.hkex.com.hk>) 及公司網頁 (<http://www.magang.com.hk>)，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胡順良
公司秘書

2016 年 3 月 30 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丁毅、錢海帆

非執行董事：蘇世懷、任天寶

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同洲、楊亞達、劉芳端

公司代码：600808

公司简称：马钢股份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丁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海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邢群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2015年公司发生较大亏损，董事会建议2015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等分配方案尚待提交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报告中对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进行了分析。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无需要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重大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马钢、马钢股份	指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
集团公司	指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证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在上海证交所上市的普通股，以人民币认购及交易。
H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外资股，以港币认购及交易。
中国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香港	指	香港特别行政区
元	指	人民币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钢协、中钢协	指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公司章程》	指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财务公司	指	马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合肥公司	指	马钢（合肥）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公司	指	安徽欣创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钢、长钢股份、长江钢铁	指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润和	指	常州润和房地产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公司	指	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更名为马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马钢投资公司	指	马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是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	指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马钢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AS C. 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丁毅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顺良	何红云
联系地址	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	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
电话	86-555-2888158/2875251	86-555-2888158/2875251
传真	86-555-2887284	86-555-2887284
电子信箱	mggfdms@magang.com.cn	mggfdms@magang.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43003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3003
公司网址	http://www.magang.com.cn (A股) ; http://www.magang.com.hk (H股)
电子信箱	mggfdms@magang.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马钢股份	60080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马鞍山钢铁	00323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安秀艳、陈彦
--	---------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45,108,926,739	59,820,938,286	-24.59	73,848,883,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4,299,674	220,616,025	-2,277.67	157,220,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29,504,672	-154,967,147	3,210.06	-445,730,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5,332,053	2,912,853,829	101.36	5,091,358,555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55,838,015	23,295,565,989	-20.78	23,131,445,621
总资产	62,454,465,955	68,511,174,810	-8.84	71,821,618,000
期末总股本	7,700,681,186	7,700,681,186	0.00	7,700,681,18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4	0.029	-2,251.72	0.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4	0.029	-2,251.72	0.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6	-0.020	3,230.00	-0.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01	0.95	减少23.96个百分点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7	-0.67	减少23.90个百分点	-1.93

八、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747,681	11,699,840	11,278,859	10,382,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419	-641,173	-1,338,790	-2,228,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7,837	-677,899	-1,416,826	-2,366,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178	2,328,090	-1,594,708	2,831,77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965,870	-82,179,597	433,638,3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052,828	438,439,583	359,274,67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95,527	564,160	-77,790
新收购子公司在购买日前持有的股权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投资收益	4,160,631	0	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82,505	-2,407,250	-5,894,377
递延收益摊销	87,185,350	100,182,129	93,435,954
其他投资收益	-7,349,908	-809,831	16,6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91,055	-869,063	-205,668
所得税影响额	-59,931,740	-77,336,960	-
			277,237,195
合计	325,204,998	375,583,171	602,950,561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73,490	1,005,271,054	1,004,197,564	9,249,009
合计	1,073,490	1,005,271,054	1,004,197,564	9,249,009

十一、其他

本集团最近五年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人民币百万元）

会计数据（指标）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45,109	59,821	73,849	74,404	86,854
利润总额	-4,727	512	322	-3,746	320
净利润	-5,104	264	208	-3,801	20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24	0.029	0.020	-0.502	0.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24	0.029	0.020	-0.502	0.011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2011年末
总资产	62,454	68,511	71,822	76,011	81,225
总负债	41,713	42,622	46,123	50,499	51,768
净资产	20,741	25,889	25,699	25,512	29,45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钢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是中国最大钢铁生产和销售商之一，生产过程主要有炼铁、炼钢、轧钢等。本公司主要产品是钢材，大致可分为板材、长材和轮轴三大类。

板材：主要包括薄板和中厚板，其中薄板又分热轧薄板、冷轧薄板、镀锌板及彩涂板。热轧薄板广泛应用于建筑、汽车、桥梁、机械等行业及石油输送方面，冷轧薄板应用于高档轻工、家电类产品及中、高档汽车部件制作，镀锌板定位于汽车板、家电板、高档建筑板及包装、容器等行业用板，彩涂板可以用在建筑内外用、家电及钢窗等方面。公司薄板产品主要执行的标准有中国国家标准 GB、日本标准 JIS、德国标准 DIN、美国标准 ASTM 等。中厚板广泛用于锅炉、压力容器、造船及集装箱制造等，船体结构用钢板通过中、英、德、美、法、挪六国船级社认证。

长材：主要包括型钢和线棒材。H 型钢主要用于建筑、钢结构、机械制造及石油钻井平台、铁路建设，获得了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被中国建筑材料企业管理协会评为中国建材质量信得过知名品牌，被中国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列入中国名牌产品目录。拥有建筑抗震耐火 H 型钢的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H 型钢产品获日本 JIS 产品认证，通过欧盟 CE 标志认证审核，海洋石油平台用 H 型钢获中、德两国船级社认证。普通中型钢主要用于建筑桁架、机械制造及船用结构构件，亦获得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耐候钢通过中铁铁路产品认证中心（CRCC）现场审核。高速线材产品主要用于紧固件制作、钢绞线钢丝及弹簧钢丝，兼顾建筑用材。拥有在线软化处理高性能低成本冷镦钢的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热轧带肋钢筋主要用于建筑方面，获得国家质检总局颁发的全国首批国家质量免检产品称号，被中国建筑材料企业管理协会评为中国建材质量信得过知名品牌，通过香港 BS 注册认证。热轧带肋钢筋和热轧盘条均通过英国亚瑞斯认证机构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产品认证。

轮轴：主要包括火车轮、车轴及环件，广泛应用于铁路运输、港口机械、石油化工、航空航天等诸多领域。车轮产品荣获“中国名牌”称号。拥有高速铁路用车轮钢材料的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车轮生产质量保证体系获得 ISO9000：2000 质量体系、北美铁路协会 AAR、德国铁路公司 TSI 及英铁 RISAS（原 GM/RT2470、GM/RT2005）等多项权威认证。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等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公司所属的钢铁行业处于成熟期，市场需求发生了由增到减的转变。虽然一些企业减产、停产，但产量的下降不能弥补需求下降的影响，产能过剩矛盾依然突出。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其中：境外资产 5,398（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8.6%。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有效专利 799 件，技术秘密（非专利技术）1,245 项。专利技术、技术秘密、技术诀窍构成了公司的核心技术体系。公司在火车轮（特别是高速动车组车轮和大功率机车轮）、高强汽车板、高效节约型建筑用钢、海洋工程用 H 型钢、热轧高等级管线钢、高牌号电工钢等关键产品方面形成自己的核心技术，与同类企业相比，具有竞争优势。其中，高效节约型建筑用钢、火车轮、高速动车组车轮、大功率机车轮、车轴钢等产品在国内处于技术龙头地位。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董事长报告

各位股东：

我代表董事会向各位报告本集团 2015 年度经营情况。

首先，本人谨代表董事会向各位股东及社会各界对本公司的关心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2015 年，我国经济增速继续放缓，GDP 同比增长 6.9%，增速同比回落 0.4 个百分点，为 1992 年来新低；经济增长对于钢材消费的带动作用逐步减弱，钢材消费强度下降明显（数据来源：中钢协）。据中钢协统计，2015 年全国粗钢产量 8.04 亿吨，同比下降 2.33%，自 1981 年来首次出现下降。国内粗钢表观消费 7 亿吨，同比下降 5.44%，连续两年出现下降，降幅扩大 1.4 个百分点。钢铁行业产能过剩、供大于求的基本格局并无改观，钢材价格已连续 4 年下降，2015 年跌幅加大。钢材综合价格指数由年初的 81.91 点下跌到 56.37 点，下降 25.54 点，降幅 31.1%。钢铁企业经济效益持续下滑，出现全行业亏损。

面对前所未有的市场压力，公司紧紧围绕“全力推进精益运营、全面激发人的活力”工作主题，以贯彻落实“奋力求生存、携手保家园”降本增效行动纲领为工作主线，动态调整经营策略，快速响应市场变化，确保了生产经营大局基本稳定。尽管公司上下付出了艰辛努力，但经营结果很不理想，集团出现巨额亏损。究其原因，从外部来看，市场影响是主要因素。国内钢材价格出现断崖式下跌，使整个行业陷入全面亏损的境地。从内部来看，还存在产品竞争力不强，劳动生产率低下，人工成本偏高，非钢创效不足等问题，严重制约了本集团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本集团 2015 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5,109 百万元，同比减少 24.59%；201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4,804 百万元，由盈转亏；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6239 元，同比减少 2,252%。报告期末本集团总资产为人民币 62,454 百万元，同比减少 8.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8,456 百万元，同比减少 20.78%。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66.79%，较上年增加 4.58 个百分点。

鉴于 2015 年公司发生较大亏损，董事会建议 2015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等分配方案尚待提交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15 年 7 月和 8 月发行了两期人民币 20 亿元三年期中期票据（共计 40 亿元），票面利率分别为 5.07%和 4.80%，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工业行业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要求、合肥公司转型发展需要，本公司同意合肥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下旬启动实施对该公司钢铁冶炼及长材生产线停产，涉及炼铁产能 120 万吨、炼钢产能 136 万吨、轧钢产能 150 万吨。

长期以来，公司持续致力于推动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全面协调发展，坚持走“低碳经济、绿色生产”的发展道路。2015 年，公司投入近 3 亿元用于烧结球团脱硫及热电脱硫脱硝项目建设，多措并举，确保了年底所有脱硫脱硝工程建成投运。二氧化硫排放总量同比减少 3,510 吨，顺利完成 2015 年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

展望 2016 年，钢铁行业作为化解产能过剩、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点领域，国家将集中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化解产能过剩，优化钢铁产业自身结构。但化解过剩产能是一项长期任务，不可能一蹴而就，短期内市场仍将供大于求。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下游需求放缓的背景下，钢材价格难有大幅回升，企业经营形势依然艰难。

2016 年，公司将以提升相对竞争力为核心，聚焦现场和市场，锐意变革突破，众志成城奋力打好家园保卫战，实现“十三五”发展的良好开局：

坚持深化改革创新。抓住干部制度、营销、采购、制造等关键环节，强化顶层设计，注重系统谋划，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奋力实现既定改革目标。

以保现金流为核心，降低运营成本，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金运行效率，削减投资，全方位压缩开支，促进轻资产、轻体量运行。

发挥营销龙头作用，创新营销模式，抢占区域市场，推进营销增效；发挥采购对全局降本的重要支撑作用，充分利用买方市场有利条件，大力推进精益采购，实现采购深度降本。

集中优势资源高效组织生产。按边际贡献组织生产，集中优势资源向关键炉机、产线倾斜，推进专业化生产，提高精益制造水平。

坚持系统联动，深度降本。强化系统思维和联动意识，推进跨系统、全方位、多层次的对标挖潜、降本增效。

新的一年，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不畏艰难，艰苦努力，带领全体员工共同奋斗。希望并相信在各位股东、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公司各项工作能取得进步！

丁毅
董事长

2016 年 3 月 30 日
中国·安徽·马鞍山

（二）经营环境

● 钢材市场

2015 年，国内市场钢材价格呈断崖式下跌。从全年看，各月国内钢价综合指数均低于上年同期，2015 年各月 CSPI 平均值为 66.43 点，同比下降 24.89 点，降幅为 27.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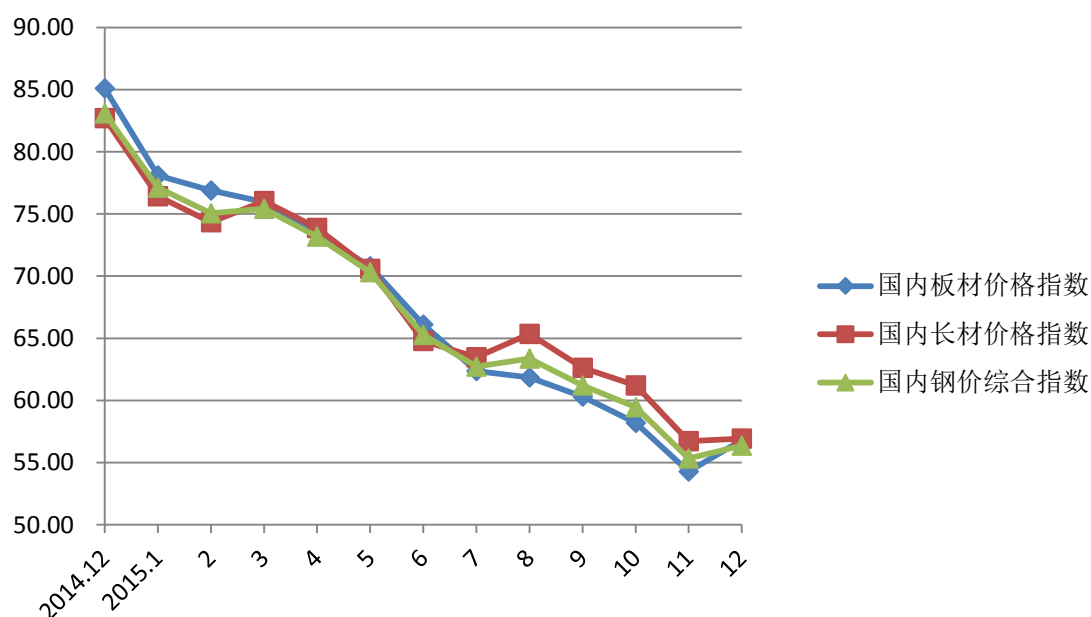


图 1、2015 年国内钢价综合指数、长材价格指数和板材价格指数走势

总体而言，2015 年国内长材、板材价格均大幅下跌，板材较长材价格波动幅度略大。

● 原燃料市场

2015 年，铁矿石、废钢价格整体呈下跌走势。据海关统计，2015 年全国进口铁矿石平均到岸价为 60.48 美元/吨，同比下降 39.7%。

综合两头市场，钢材价格持续下跌的影响远大于原材料价格下跌的影响，是导致钢铁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的直接原因。

由于国内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钢铁企业都力图拓展海外市场。2015 年，我国钢材净出口量继续增加。据海关统计，全年累计出口钢材 11,240 万吨，同比增加 19.9%；累计进口钢材 1,278 万吨，同比下降 11.4%；折合粗钢净出口约 10,338 万吨，同比增加约 1,897 万吨，同比增加 22.5%。同时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针对我国钢铁产品的反倾销、反补贴案件增多，2015 年发生 37 起，是前两年案件数量的总和，出口难度不断增大。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本集团生产生铁 1,801 万吨，同比增加 0.22%；生产粗钢 1,882 万吨、钢材 1,827 万吨，同比分别减少 0.30%和 0.16%（其中，本公司生产生铁 1,324 万吨、粗钢 1,426 万吨，同比分别增加 1.22%和 0.21%；生产钢材 1,350 万吨，同比减少 0.05%）。报告期主要工作如下：

1. 抓好生产稳定顺行。铁前系统固化完善高炉运行“体检”制度和外部保障预警机制，实现连续稳定均衡生产；钢轧系统集中优势资源向关键产线倾斜，强化产销衔接，汽车板订单兑现率明显提高；公辅能源系统优化管控体系，与制造单元协同推进系统能源经济运行；设备系统提高设备状态把控能力，支撑生产高效经济运行。
2. 大力调整产品结构。扩大高附加值产品比重，汽车板产销量突破 150 万吨，W470 以上高牌号硅钢同比增加 200%；发挥 APQP 小组作用，大力开发新产品，镀锌 DP800 等高强汽车用钢实现批量生产，取向硅钢热轧原料、镀锡板基料、轨道交通用车轴钢实现批量供货；加强质量攻关和过程控制，建立质量红黄牌预警和责任追溯机制，全年吨材质量损失同比下降约 7.4%；强化知识产权管理和品牌建设，3 个产品获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冷轧钢板及钢带被评为“冶金行业品质卓越产品”，1 项成果获冶金行业科技进步一等奖。
3. 持续深化对标降本。公司加强成本管理和考核，深入推进工序、产线对标，与上年相比，全年降本 10.5 亿元。
4. 强化市场经营创效。采购系统推进业务流程整合，深化集中、聚量招标采购，坚持低库存运行，发挥供应链系统作用，进口矿、煤炭库存分别降至 110 万吨、27 万吨。销售系统创新营销模式，调整定价策略，抢抓市场订单，全年新开发直供用户 321 家，板带直供比 55%；拓展海外市场和现货电商销售渠道，全年出口钢材 120 万吨、电商平台销售钢材 40 万吨。
5. 推进非钢板块有序发展。加快合资合作步伐，奥瑟亚化工、埃斯科特钢等项目稳步推进。
6. 不断激发人的活力。完成目标定员优化设计工作；全员岗位绩效考核体系实现全覆盖；按照“按需设岗、因岗选人、带题上岗”原则，新聘 66 名高级技术主管；通过员工替代、劳务项目招标和优化，节约劳务费用，减少外部用工。
7. 优化资金运作。提高资金集中度，实现全集团票据集中管理；拓展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财务费用比预算降低 4.2 亿元；积极争取资金政策支持。
8. 加快重点工程建设。新区干熄焦、三钢轧高线改造、烧结烟气脱硫、热电煤粉炉烟气脱硫脱

硝等项目建成投产。

9. 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安全生产态势平稳。
10. 严格落实环保刚性要求，加大环境治理力度，有序推进合肥公司冶炼产线关停，环境绩效明显提升。
11. 积极推进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公司被评为“全国实施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2项成果获冶金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5,108,927	59,820,938	-24.59
营业成本	45,488,441	55,840,223	-18.54
销售费用	635,860	512,506	24.07
管理费用	1,538,610	1,310,839	17.38
财务费用	813,036	1,243,663	-34.63
资产减值损失	1,619,390	770,489	110.18
投资收益	93,725	149,599	-37.35
营业外收入	384,060	540,901	-29.00
营业外支出	17,538	86,867	-79.81
所得税费用	377,912	248,069	5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5,332	2,912,854	101.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1,073	1,326,247	-37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872	-3,344,296	-53.51
研发支出	672,210	822,563	-18.28

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是 2015 年钢铁产品的价格下跌所致。

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18.54%，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原燃料价格持续下跌，以及公司持续开展降本增效使得工序成本下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 110%，主要是由于本年本集团根据市场行情判断存货出现减值迹象，对存货计提的减值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较上年减少 37%，主要是由于本年享有联营、合营公司的净利润较上年有所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 29%，主要是由于上年合肥公司向合肥市政府一期交付土地收储，将对应的递延收益确认为营业外收入，以及土地使用税返还的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减少 80%，主要是由于上年合肥公司处置部分土地使用权和固定资产，导致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300 万元所致。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增加 52%，主要是由于与税务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全部转回所致。

财务状况及汇率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有借款折合人民币 161.94 亿元，其中外币借款 6.78 亿美元，其余均为人民币借款。外币借款中，6.41 亿美元借款为固定利率，3,680 万美元借款采用伦敦银行间拆借利率（LIBOR）加点的借款利率。人民币借款中，30.12 亿元执行固定利率，

87.80 亿元执行浮动利率。此外，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和 8 月分别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中期票据，共计人民币 40 亿元。

本集团所有借款数额随生产及建设规模而变化，除子公司上海工贸有限公司有逾期未偿还的银行借款外，本期未发生借款逾期现象。现阶段，本集团建设所需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报告期末，银行对本集团主要的授信额度承诺合计约人民币 540.82 亿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货币资金存量折合为人民币 51.43 亿元，应收票据为人民币 46.89 亿元，货币资金和银行承兑汇票中的大部分为收取的销售货款。

本集团进口原料主要以美元结算，设备及备件以欧元或日元结算，出口产品以美元结算。报告期内，集团采购欧洲、日本设备数额不大，采购支付受汇率波动影响相对较小。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报告期，本集团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人民币 4,202 百万元，占本集团年销售总额 9%；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5,639 百万元，占本集团年采购总额 25%。以上主要供应商中，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除此之外，2015 年概无任何董事或监事、其联系人士或任何股东（据董事会所知持有 5%或以上本公司之股份）在本集团的前五名供应商或客户中占有实质权益。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钢铁业	42,853	43,230	-0.88	-24.08	-18.99	减少 6.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长材	17,474	17,951	-2.73	-33.86	-30.99	减少 4.27 个百分点
板材	22,826	23,011	-0.81	-17.10	-8.40	减少 9.58 个百分点
轮轴	1,611	1,358	15.70	-1.10	0.07	减少 0.9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安徽	18,686	19,600	-4.89	-26.52	-18.02	减少 10.88 个百分点
江苏	6,547	6,554	-0.11	-27.61	-23.66	减少 5.18 个百分点
上海	6,314	6,043	4.29	-14.69	-10.47	减少 4.51 个百分点
浙江	2,793	2,790	0.11	-28.40	-24.02	减少 5.76 个百分点
广东	1,312	1,326	-1.07	72.40	87.82	减少 8.30 个百分点
国内其他地区	5,624	5,406	3.88	-46.46	-44.26	减少 3.80 个百分点
海外及香港地区	3,833	3,769	1.67	37.98	49.62	减少 7.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4,009 百万元，其中钢铁业收入为人民币 42,853 百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7%。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长材	896.9 万吨	894.5 万吨	11.1 万吨	-4.60	-4.98	23
板材	912.6 万吨	907.4 万吨	8.3 万吨	3.87	3.07	232
轮轴	17.4 万吨	17.4 万吨	0.7 万吨	-7.45	-7.45	0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为适应公司组织生产方式的调整，将以往定期报告中“主要产品”项下的“型材”、“线棒”和“特钢”合并为“长材”。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百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钢铁业	原燃料	30,252	66.51	40,006	71.64	-24.38
	人工工资	3,410	7.50	3,888	6.96	-12.29
	折旧	3,365	7.40	3,551	6.36	-5.24
	动力	4,145	9.11	4,006	7.17	3.47
	其他	2,058	4.52	1,913	3.43	7.58

2. 费用

- ◆ 销售费用同比增加24.07%，主要是由于运杂费上升所致。
- ◆ 管理费用同比增加17.38%，主要是由于土地使用税税率上升的影响。
- ◆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34.63%，主要是因为本年央行降低利率水平，公司利息支出相应下降。另外因本年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整体上升，使公司汇兑收益增加。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百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72.2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672.2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4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73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9.4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	---

情况说明

公司研发投入主要用于公司承担的安徽省各类科研项目的配套支撑、公司新产品研发以及工艺优化与质量改进项目。其中安徽省科技攻关项目“高强度冷轧系列双相钢制造及应用技术”、安徽省国际科技合作计划项目“出口韩国准高速车轮开发”、安徽省重大科学仪器设备开发专项“新型连续退火和镀锌流程测试系统关键技术开发和应用研究”以及安徽省科技攻关项目“轨道交通移动装备用高强高韧紧固件用钢研究与开发”均已结题。公司在低噪音车轮研发、国产化标准动车组车轮研制、高牌号硅钢以及高强汽车板的研发上取得突破。

4. 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金额人民币 5,865,332,053 元，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主要是本年度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约 16 亿元和折旧费用约 34 亿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约 27 亿元。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流入金额人民币 5,865,332,053 元，较上年增加流入 101%，主要是由于本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的同时经营性应付项目大幅增加，以及存货下降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金额人民币 3,621,073,001 元，较上年增加流出 373%，主要是由于上年收到处置非钢铁主业资产的价款和合肥公司土地收储补偿款、以及本期财务公司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导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金额人民币 1,554,872,283 元，较上年减少流出 54%，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到期的银行借款和债券较上年下降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5,271	1.61	1,073	0.00	93,587.88
应收票据	4,689,129	7.51	8,483,607	12.38	-44.73
存货	6,018,496	9.64	8,684,293	12.68	-30.70
其他流动资产	948,518	1.52	665,474	0.97	42.53
在建工程	4,245,763	6.80	2,831,050	4.13	49.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0,408	0.53	647,843	0.95	-49.00
拆入资金	0	0	500,000	0.73	-100.00
吸收存款	1,901,390	3.04	1,199,619	1.75	58.50
短期借款	6,791,359	10.87	12,058,395	17.60	-43.68

应交税费	149,898	0.24	236,784	0.35	-36.69
其他应付款	1,258,464	2.02	827,419	1.21	52.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84,859	8.14	2,231,683	3.26	127.85
预计负债	22,233	0.04	14,101	0.02	57.67
应付债券	3,979,667	6.37	2,332,666	3.40	70.61
专项储备	14,374	0.02	21,511	0.03	-33.18
未分配利润	-1,368,605	-2.19	3,451,300	5.04	-139.65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金额较上年增加约 10 亿元，主要是由于财务公司购入光大银行发行的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所致。
- ◆ 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减少 45%，主要是由于本年收入减少导致应收票据相应减少所致。
- ◆ 存货较上年末减少 31%，主要是各类原燃料价格持续下降，出于加快资金周转与控制成本的考虑减少了存货库存数量，以及本年末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较上年末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43%，主要是由于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较上年末增加所致。
- ◆ 在建工程人民币较上年末增加 50%，主要是由于品种质量类工程及节能环保工程增加所致。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主要是由于本年末将以前年度因税务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全部转回所致。
- ◆ 拆入资金较上年末减少 100%，主要是由于财务公司向银行同业拆借资金减少所致。
- ◆ 吸收存款较上年末增加 58%，主要是由于集团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减持公司股份收回资金部分存于财务公司所致。
- ◆ 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减少 44%，主要是因为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偿还上年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50 亿元，且本年无新发行的短期融资券所致。
- ◆ 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减少 37%，主要是由于本年国内钢铁行业持续低迷，本公司及大部分子公司均处于亏损状态，导致应纳所得税额减少。
- ◆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增加 52%，主要是由于公司跨境融资业务模式转变，采用福费廷业务，将债权人由控股子公司马钢（香港）有限公司转为商业银行所致。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128%，主要是 27.4 亿元的长期借款和 23.4 亿元的五年期公司债将于 2016 年到期所致。
- ◆ 预计负债增加主要是由于子公司 MG-VALDUNES S.A.S.（马钢瓦顿）因未决诉讼及待执行亏损合同增加所致。
- ◆ 应付债券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本年发行了人民币 40 亿元的中期票据，而上年末的应付五年期公司债已转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 本年末专项储备较上年末减少主要系长江钢铁、安徽马钢和菱实业有限公司本年安全生产费的变化及按比例享有合营联营公司专项储备变动净额减少所致。
- ◆ 未分配利润减少主要是本年度本集团经营亏损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行业情况

据中钢协统计，2015 年，钢铁工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523.89 亿元，同比减少 726.23 亿元，下降 13.83%；其中炼铁投资同比增长 5.97%，炼钢投资同比下降 1.26%，矿山投资同比下降 19.2%，钢加工投资下降 16.09%。目前我国粗钢产能约为 12 亿吨，按照 2015 年产量测算，产能

利用率不足 67%，受发展惯性及前期新建产能逐步释放影响，产能仍有可能进一步增加。钢材市场北材南运的问题仍然突出，而华东和中南地区是钢材净流入地区。

公司情况

公司所处的华东地区是钢材净流入地区。报告期，公司产能及产能利用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能（万吨）	产能利用率（%）
生铁	1,904	95
粗钢	2,563	73
钢材	2,317	79

钢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按加工工艺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加工工艺区分的种类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冷轧钢材	422.1	370.4	421.5	372.1	11,676	13,959	11,820	12,348	-1.23	11.54
热轧钢材	1,387.4	1,448.3	1,380.4	1,449.7	28,624	39,997	29,142	38,784	-1.81	3.03
轮轴	17.4	18.8	17.4	18.8	1,611	1,629	1,358	1,357	15.70	16.70

2. 按成品形态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成品形态区分的种类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长材	896.9	940.1	894.5	941.4	17,474	26,420	17,951	26,012	-2.73	1.54
板材	912.6	878.6	907.4	880.4	22,826	27,536	23,011	25,120	-0.81	8.77
轮轴	17.4	18.8	17.4	18.8	1,611	1,629	1,358	1,357	15.70	16.70

3. 按销售渠道分类的钢材销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按销售渠道区分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比例（%）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线下销售	407.7	552.9	90.38	92.43
线上销售	11.4	3	2.53	0.50

4. 特殊钢铁产品制造和销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铁矿石供应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铁矿石供应来源	供应量（万吨）		支出金额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国内采购	742	777	3,139	4,774
国外进口	1,980	1,931	9,471	14,166

6.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百万元

本公司报告期末投资额	6,957.2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88.18
本公司上年末投资额	6,669.02
投资额较上年增减幅度(%)	4.32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报告期新设立或投资发生变化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权益比例
马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铁路货车轮轴、客车轮轴、城市轨道交通用轮轴、高速动车组轮轴和机车轮轴的研发、制造、维修、销售以及转向架的研发、制造、销售和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批发零售铁路车辆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及易制毒品）、五金交电、润滑油脂、房屋及设备租赁；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
马鞍山马钢欧邦彩板科技有限公司	高光彩膜复合装饰板材及其延伸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限下属分公司经营）和销售；塑胶制品、金属材料及制品批发；以及上述产品技术的咨询服务。	67%
马钢奥瑟亚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储藏、销售煤焦油深加工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脱酚酚油、炭黑油、洗油、沥青以及工业萘等产品，以及相关技术的研究及开发。	40%
河南金马能源有限公司	焦碳、煤焦油、粗苯、硫酸铵、焦炉煤气的生产销售。	36%
安徽临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焦炭、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和相关产品的开发，销售煤炭、金属材料及制品、铁矿石、化肥、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	12%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单位：百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工程进度
港务原料总厂适应性改造工程	253	设备安装、调试
二铁总厂 4#高炉工程	1,150	炉体砌筑、设备安装
二铁总厂 3#烧结机工程	500	设备安装
4#高炉公辅配套工程	441	设备及管道安装
煤焦化公司 5#焦炉大修工程	150	结构加固、砌筑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2015 年 5 月，公司售出原先持有的中国石油、中国中铁、中煤能源和中国铁建的股票，初始投资成本 112.65 万元，投资收益为 62.5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未持有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马钢（合肥）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 百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 71% 的权益。主要从事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与产品、副产品销售；焦炭及煤焦化产品、动力生产及销售，钢铁产品延伸加工、金属制品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净亏损人民币 644 百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4,784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672 百万元。
-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 百万元，本公司持有直接权益 55%。主要从事黑色金属冶炼、螺纹钢、元钢、型钢、角钢、异型钢、线材及棒材生产销售、铁矿石、铁矿粉、废钢销售及进出口经营业务。报告期净亏损人民币 218 百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5,990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208 百万元。
- 马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百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 91% 的权益。主要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及相关咨询、代理业务；提供担保；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代理保险业务；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存款。报告期净利润人民币 107 百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7,300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478 百万元。
- 安徽马钢嘉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389 百万美元，本公司直接持有 70% 的权益。主要从事矿渣综合利用产品的生产、销售和运输，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报告期净亏损人民币 4.3 百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184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18 百万元。
- 马钢（芜湖）加工配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5 百万元，本公司持有直接权益 70%、间接权益 27.3%。主要从事金属制品加工、销售和汽车零部件加工及建材、化工产品销售。报告期净亏损人民币 45 百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494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69 百万元。
- 马钢（金华）钢材加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 百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 75% 的权益。主要从事钢板、线材、型材的生产、加工、销售并提供仓储及售后服务。报告期净亏损人民币 50.4 百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131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70 百万元。
- 马钢（扬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美元 20 百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 71% 的权益。主要从事钢板、线材、型材的生产、加工、销售并提供仓储及售后服务。报告期净亏损人民币 2.1 百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276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76 百万元。
- 安徽马钢和菱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 百万元，本公司持有直接权益 71%，间接权

益 26.39%。主要从事钢材及其他产品包装材料的生产、销售、代理及现场包装服务。报告期净利润人民币 7.7 百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247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79 百万元。

- 全资子公司马钢（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1.7379 百万澳元。主要从事投资和贸易。报告期净利润人民币 22.5 百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173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65 百万元。
- 马鞍山马钢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68 百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 50% 的权益。主要生产、销售气体或液体形式的空气产品，并从事其它工业气体产品项目的筹建。报告期净利润人民币 156 百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689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632 百万元。
- 马钢（合肥）钢材加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 百万元，本公司持有直接权益 61%、间接权益 25.48%。主要从事钢板加工、销售以及建筑构件钢材的生产、销售，并提供产品仓储、运输服务。报告期净亏损人民币 19.5 百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人民币 345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36 百万元。
- 马钢（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港币 2.6 亿元，本公司直接持有 91% 的权益。主要从事钢材及生铁贸易。报告期净利润 8.4 百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4,805 百万元，净资产为 224 百万元。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目前公司轧材产能大于炼钢产能、炼钢产能大于炼铁产能，且产品结构覆盖面较广，因此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灵活机动地将铁水资源分配给效益最好的品种。在钢价处于历史低位和吨钢利润微薄的情况下，物流费用将极大地制约钢铁产品的销售半径。江、浙、沪是全球最大的制造业中心，是板带材产品消费集中地；公司地处长江之滨，水运到各地的周期短、运费低，保证了产品拥有较为突出的市场竞争优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创新驱动、转型发展为主线，坚定不移推进产品升级、产业链延伸和国际化经营，加快形成钢铁产业、钢铁上下游紧密相关性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协同发展的新格局，加快形成轮轴、板带和长材精品产业链优势互补的新态势，加快形成运营市场化、机构精干化、流程高效化的新模式，努力把马钢建设成为“效益良好、环境友好、家园美好”的国内一流钢铁企业。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本集团计划产生铁 1,766 万吨、粗钢 1,860 万吨、钢材 1,768 万吨（其中本公司计划产生铁 1,376 万吨、粗钢 1,463 万吨、钢材 1,378 万吨），同比没有重大变化。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出口钢材遭受贸易摩擦的风险

随着国内钢材出口规模不断扩大，越来越多的国家开始对来自中国的进口钢材实施反倾销和贸易保护政策。

对策：积极应诉，通过配合调查、合理申诉、接受仲裁等一系列贸易摩擦应对方案，提升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

2、行业风险

2016 年 9 月以后，宝钢湛江项目一期将全部投产，其中，热轧生产线现已投产；武钢防城港项目也将陆续投产；将对国内板材市场造成冲击，市场竞争在短期内可能进一步恶化。

对策：加大高品质终端客户开发力度；收缩普通钢材市场，提高在安徽及华东地区的市场占有率。

3、业务模式风险

近年来，公司直供比不断攀升，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的增效，同时过高的直供比也有一定的风险：由于目前下游客户基本不做原料库存，一旦遇到下游行业萎缩以及生产淡季之时，公司订单将会紧张。

对策：及时跟踪终端用户的需求变化，合理分配直供、经销商和自销的资源比例，确保生产经营的稳定。

4、人民币汇率大幅波动的风险

2015 年以来，人民币对美元贬值超 6%。今年以来，人民币汇率大幅波动。汇率的变化既对公司铁矿石进口和钢材出口带来一定的价格风险，也有可能给公司的非人民币负债带来一些风险。

对策：充分发挥财务公司在融资上的优势，积极调整公司负债结构和资金状况，加大钢材的出口，增加美元外汇收入，保持公司外汇资产负债基本平衡。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二条规定，公司应本着重视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合理资金需求的原则，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利，现金分红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确保了在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过程中，独立董事可以充分地发表意见，能够充分地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章程》中列明了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亦合规、透明。报告期，该等规定执行有效，利润分配政策并无调整。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0	0	0	-4,804.3	0
2014 年	0	0	0	0	220.6	0
2013 年	0	0	0	0	157.2	0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其他	集团公司	通过马钢投资公司以合法合规的方式，以适当价格增持不低于人民币 4.09 亿元马钢股份 A 股，增持计划全部实施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2015-7-24	否	否	2015 年，受钢铁行业新常态影响，集团公司生产经营形势异常严峻，资金面较为紧张，短期内难	集团公司将在保障资金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加大资金筹措力度，以合法合规的方式实施增持计划。

							以筹措增持所需资金。	
--	--	--	--	--	--	--	------------	--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985（含内控审计费 600 千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续了解本公司，并且工作细致严谨，董事会审核（审计）委员会建议续聘其为公司 2015 年度核数师。董事会对此并无异议，有关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获得批准。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本集团与集团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的交易，均采用现金或票据结算方式。详情如下：

(1) 本集团与集团公司的日常业务往来

为了确保能够有足够矿石以满足生产需要，集团公司同意继续优先向本集团提供矿石。

本集团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就 2012 年签署的《矿石购销协议》所支付给集团公司之金额如下（人民币千元）：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购买铁矿石、石灰石及白云石	2,513,661	23

本集团每年从集团公司购买的铁矿石、石灰石和白云石之每吨度价格，由双方于协议期间通过公平协商，参照可比的市场交易价，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定订，且不可超过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类别铁矿石、石灰石和白云石到达中国安徽省马鞍山需方范围内的市场价。

董事会中与集团公司没有关系之所有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该类交易均为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商业条款或不逊于由独立第三方提供之条款进行的交易，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最佳利益。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之间发生的《矿石购销协议》项下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已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报告期，该等交易按 2013-2015 年《矿石购销协议》订立的条款进行，交易总金额未超过该协议所规定之上限，即人民币 8,469.69 百万元。

(2) 财务公司与集团公司的业务往来

业务类型		存贷款金额	利息收入/支出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存款	最高日存款额	3, 315, 346	22, 785
	每月日均最高存款额	2, 302, 823	
贷款	最高日贷款额	574, 900	23, 123
	每月日均最高贷款额	572, 845	
其他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人民币千元）			1, 598
贴现利息收入（人民币千元）			4, 150

2015 年度财务公司与集团公司之间发生的《金融服务协议》项下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已获得公司董事会的批准。董事会中与集团公司没有关系之所有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

该类交易乃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并且未超过列明的上限，即最高日贷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利息、手续费及服务费不高于人民币 60 百万元。

(3) 本集团与环保公司的业务往来

本集团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在 2012 年签署的《节能环保协议》项下所发生交易之金额如下（人民币千元）：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本集团购买环保公司节能环保工程及其他服务	470,848	10
环保公司购买本集团废弃物等及其他服务	66,638	6
合计	537,486	—

2015 年度本集团与环保公司之间发生的《节能环保协议》项下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已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董事会中与集团公司没有关系之所有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该类交易乃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并且未超过列明的上限，即人民币 595 百万元。

(4) 除以上根据《矿石购销协议》、《金融服务协议》和《节能环保协议》达成的关联交易外，其它与集团公司构成的日常关联交易之款项（人民币千元）：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集团公司购买本公司钢材及其他产品	172,048	0
集团公司购买本公司供水、供电、电话及其他服务	94,465	9
本公司购买集团公司固定资产及建筑服务	392,543	15
本公司购买集团公司其它服务及产品	2,222,144	100
合计	2,881,200	—

董事会中与集团公司没有关系之所有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该类交易均为本公司与集团在在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的交易，符合一般商业要求，且以市场价为定价基准，与一般商业条款比较，其条款对本公司至少同样有利。

该类交易已获得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按照相关协议条款进行，且未超过列明的上限，即人民币 5,633.61 百万元。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各关联方除日常经营性往来外，不存在其他的债权或债务。
- 与控股股东所订立的重大合约

2015 年 12 月 22 日，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和《后勤综合服务协议》。除此之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任何时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与控股股东签订任何重大合约。

本公司核数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获委聘，遵照香港注册会计师公会颁布之香港鉴证业务准则第 3000 号（修订）——历史财务资料审计或审阅以外之其他鉴证业务的规定，并参照香港注册会计师公会发布的应用指引第 740 号——审计师按照香港上市规则出具的持续关联交易报告，就本集团本年度持续关联交易进行审阅。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本集团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 14A.56 要求披露的持续关联交易发表了无保留结论的确认函。该确认函已由本公司提交给香港联交所。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本公司对外、对子公司均未提供任何担保。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控股子公司长钢股份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了担保，合计人民币1.5亿元。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17日刊发的公告，检索地址：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com.hk。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本年度累计及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说明如下：

（1）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对外担保审批程序均合法合规。

（2）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中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3）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总额低于公司 2015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50%。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常州润和	1.33	2 年	7%/年	归还贷款及经营	部分抵押	否	否	否	否	其他	-

2、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光大银行	定活宝	100	2015. 12. 2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0	否	否
光大银行	定活宝	200	2015. 12. 2	不适用	非保本浮动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0	否	否
光大银行	定活宝	200	2015. 12. 4	2016. 1. 21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	0. 92	是	0	否	否
光大银行	双周赢	200	2015. 12. 30	2016. 1. 13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	0. 26	是	0	否	否
光大银行	双周赢	200	2015. 12. 31	2016. 1. 14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	0. 26	是	0	否	否
光大银行	双周赢	100	2015. 12. 31	2016. 1. 14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	0. 13	是	0	否	否
合计	/	1, 000	/	/	/	700	1. 57	/	0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马钢财务公司购买光大银行理财产品，期末余额10亿元。定活宝是期限不定、随时可赎回的理财产品，时间越长，利率越高。截止到3月28日，尚有3亿元定活宝产品未赎回。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未购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集团亦未购买或再出售任何上市股份。
- 2、中国法律及本公司章程并无规定本公司发行新股时须先让现有股东按其持股币种购买新股。
- 3、公司董事与本公司并未订立本公司于一年内不赔偿（法规赔偿以外）便不可终止之服务合约。
- 4、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任何董事或监事于本公司、本公司的附属公司、集团公司或集团的任何服务公司所订立的合约之中拥有任何直接或间接的重大权益。

十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详见《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检索地址：www.sse.com.cn，www.hkex.com.hk。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合肥公司、长江钢铁均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合肥公司及长江钢铁均未发生重大环境问题，环保设施按照“三同时”原则建设与运行，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定期修订并演练，主要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排放总量满足国家和省、市污染物总量减排的要求。

十五、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700,681,186	100	-	-	-	-	-	7,700,681,186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5,967,751,186	77.50	-	-	-	-	-	5,967,751,186	77.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732,930,000	22.50	-	-	-	-	-	1,732,930,000	22.50
4、其他	-	-	-	-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7,700,681,186	100	-	-	-	-	-	7,700,681,186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5 月 14 日至 5 月 2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 379,956,47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3%。详见公司于 5 月 23 日刊发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检索地址：<http://www.sse.com.cn>；<http://www.hkex.com.hk>。

3、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收到控股股东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计划增持马钢股份 A 股股票的函》。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5 日刊发的《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公告》。检索地址：<http://www.sse.com.cn>；<http://www.hkex.com.hk>。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券或其他衍生证券。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上市、债券发行等原因引起的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1,9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9,317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马钢（集团）控股有 限公司	-379,956,471	3,506,467,456	45.54	0	无	0	国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 人）有限公司	-1,788,002	1,710,208,900	22.21	0	未知	未知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未知	142,155,000	1.85	0	未知	未知	国有 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未知	88,096,538	1.14	0	未知	未知	国有 法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 —博时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未知	33,609,200	0.44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 —大成中证金融资产 管理计划	未知	33,609,200	0.44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33,609,200	0.44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33,609,200	0.44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33,609,200	0.44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33,609,200	0.44	0	未知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506,467,456	人民币普通股	3,506,467,456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10,208,9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10,208,9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2,1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155,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8,096,538	人民币普通股	88,096,538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3,6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9,2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3,6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9,2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3,6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9,2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3,6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9,2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3,6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9,2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3,6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9,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前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一致行动人，但本公司并不知晓前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报告期内，集团公司所持全部股份没有被质押、冻结或托管的情况，但本公司并不知晓其它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报告期内所持股份有无被质押、冻结或托管的情况。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H 股 1,710,208,900 股乃代表其多个客户所持有。

基于公开予本公司查阅的资料，尽董事会所知，截至本报告公布之日，本公司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之公众持股量的有关要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之规定须予以披露的公司 H 股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或被视为持有权益的身份	持有或被视为持有权益的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已发行 H 股之大致百分比（%）
------	---------------	--------------------	---------------------

FMR LLC	投资经理	96,942,000（好仓）	5.59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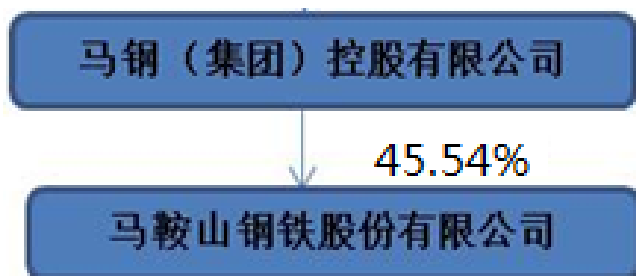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高海建
成立日期	1993 年 9 月 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矿产品采选；建筑工程施工；建材、机械制造、维修、设计；对外贸易；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仓储；物业管理；咨询服务；租赁；农林业。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并未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丁毅	董事长	男	52	2014-9-1	2017-8-31	0	是
钱海帆	董事	男	55	2014-9-1	2017-8-31	43.96	否
苏世怀	董事	男	57	2014-9-1	2017-8-31	0	是
任天宝	董事	男	52	2014-9-1	2017-8-31	0 ^{注1}	是
秦同洲	独立董事	男	46	2014-9-1	2017-8-31	10	否
杨亚达	独立董事	女	60	2014-9-1	2017-8-31	10	否
刘芳端	独立董事	男	52	2014-9-1	2017-8-31	10	否
张晓峰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4-9-1	2017-8-31	43.96	否
方金荣	监事	男	52	2014-9-1	2017-8-31	0	是
严开龙	监事	男	51	2015-12-1	2017-8-31	1.72	否
王振华	独立监事	男	42	2014-9-1	2017-8-31	7.37	否
苏勇	独立监事	男	61	2014-9-1	2017-8-31	7.37	否
高海潮	高级管理人员	男	58	2014-9-1	2017-8-31	38.68	否
陆克从	高级管理人员	男	52	2014-9-1	2017-8-31	37.90	否
胡顺良	高级管理人员	男	58	2015-6-16	2017-8-31	10.39	否
任天宝 ^{注1}	高级管理人员	男	52	2014-9-1	2015-5-11	14.47	否
严华	高级管理人员	男	50	2014-9-1	2015-5-11	14.61	是
严太霞	监事	女	50	2014-9-1	2015-12-1	19.77	是
合计	/	/	/	/	/	270.20	/

上表中所披露的是以上人员在报告期内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

注 1：任天宝先生自 2015 年 5 月 11 日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不再从公司获取报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丁毅	2004 年 1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7 月任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3 年 6 月 24 日任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8 月 9 日任公司董事长。此外，丁先生还担任马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马钢（香港）有限公司和德国 MG 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钱海帆	2010 年 4 月出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11 年 7 月出任公司总经理。2011 年 8 月出任公司董事。
苏世怀	2009 年 12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1 年 7 月至今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3 年 2 月 5 日任公司董事。
任天宝	2008 年 7 月出任马钢（合肥）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2011 年 7 月出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8 月出任公司董事。2012 年 2 月 9 日出任董事会秘书。2015 年 5 月 11 日任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此外，任先生还担任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秦同洲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中国消防安全集团首席财务官，兼任该集团内全资子公司首安工业消防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秦先生 2001 年 3 月至 2010 年 3 月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拥有多年审计工作经验；2010 年 3 月加入中国消防安全集团旗下首安工业消防有限公司出任副总经理，2010 年 7 月起出任中国消防安全集团首席财务官。2011 年 8 月 31 日出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亚达	安徽工业大学商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杨女士 2002 年 9 月出任安徽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主要从事财务管理、企业战略等方面的教学和科研工作。历任安徽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系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院长，第十、十一、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2011 年 8 月 31 日出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芳端	1991 年取得律师资格并从事律师工作。现为安徽兴皖律师事务所主任，兼任芜湖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芜湖市律师协会副会长等职。2012 年 10 月 25 日出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晓峰	2008 年 8 月出任集团公司及本公司工会主席，2008 年 8 月 31 日起出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方金荣	2004 年 2 月起担任集团公司财务部经理。2005 年 8 月 31 日起出任本公司监事。2013 年 12 月任集团公司监察审计部副部长。
严开龙	2012 年 5 月任公司第一钢轧总厂设备保障部部长、公司高级技术主管，2014 年 5 月任公司第一钢轧总厂副厂长，2014 年 12 月任公司冷轧总厂副厂长。严先生于 2015 年 11 月起兼任马鞍山市总工会副主席。2015 年 12 月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王振华	香港会计师公会及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2006 年 12 月成立毅行顾问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王先生 2005 年 8 月 31 日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8 月 31 日出任公司独立监事。王先生还兼任中国忠旺控股有限公司和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苏勇	2004 年 10 月出任复旦大学东方管理研究中心副主任。苏先生 2005 年 8 月 31 日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8 月 31 日出任公司独立监事。苏先生还兼任上海普利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及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高海潮	2010 年 4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其中 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7 月兼任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科技创新部经理。2013 年 2 月 17 日起，出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5 年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陆克从	2010 年 5 月任国贸总公司（原燃料采购中心）总经理（主任）、党总支书记，外事办主任；2011 年 2 月任国贸总公司（原燃料采购中心）总经理（主任）、党总支副书记、外事办主任。2011 年 7 月出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任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此外，陆先生还担任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胡顺良	2010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主任。2015 年 6 月 16 日出任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严华	2011 年 7 月出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任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辞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严太霞	2003 年 7 月任本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2011 年 8 月任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2013 年 1 月任本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2013 年 11 月 29 日起任本公司监事，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辞任。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丁毅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张晓峰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工会主席
苏世怀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钱海帆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陆克从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严华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任天宝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方金荣	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监察审计部副部长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秦同洲	中国消防安全集团	首席财务官
杨亚达	安徽工业大学	商学院教授

刘芳端	安徽兴皖律师事务所	主任
严开龙	马鞍山市总工会	副主席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在股东大会批准的薪酬限额内，根据考核情况决定。在公司领取报酬的非独立监事的年度报酬，由监事会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监事报酬年度总额内，根据考核情况决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在任期内领取固定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考核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前文之“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或津贴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金总额为 270.20 万元（含税）。公司执行董事、非独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报酬，包括 2015 年度按公司退休金计划，由企业缴纳的年金计入个人帐户的部分。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任天宝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变动
严华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胡顺良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变动
严太霞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严开龙	监事	聘任	工作变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0,19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23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9,43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9,87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2,484
销售人员	464
技术人员	3,368
财务人员	272
行政人员	2,844
合计	39,43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学历	583
本科学历	4,389
专科学历	8,240
中专及以下学历	26,220
合计	39,432

(二) 薪酬政策

2015 年公司进一步优化工资总额包干制度，结合劳动生产率、作业条件等因素重新设计包干政策，将工资、奖金、津贴、生产性劳务费用全部纳入工资总额管理范围统筹管理。将工资总额管理与各单位重点工作和考核指标任务挂钩，引导单位建立指标分解体系，通过全员绩效考核，向重要核心岗位及人员倾斜。对公司管理层，以公司年度预算目标及其各成员分管的公司级重点经营指标为主要考核指标，由公司组织评价与考核；对中层管理人员，结合其分管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实施年度考评。

(三) 培训计划

2015 年，公司开发培训课程，创新培训思路，为管理岗、技术业务岗、操作维护岗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401 期次，培训员工 31,905 人次，培训兑现率 92.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层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分工明确、职责清楚。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致力于规范运作，加强基础性制度的建设，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管理办法》、《期货业务套期保值管理办法》，规范执行了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1、企业管治报告

本公司在 2015 年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14—《企业管治守则》（以下简称《守则》）的所有守则条文。概述如下：

（1）董事

董事及董事会组成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两名、非执行董事五名。非执行董事中有三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人数的七分之三。

公司执行董事及两名非执行董事均系钢铁行业资深人士，在生产、经营及工程建设方面拥有丰富经验，均能合理决策董事会所议事项。三名独立董事中，秦同洲先生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现任中国消防安全集团首席财务官，具有多年的会计从业经验；杨亚达女士为安徽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在企业管理方面知识渊博；刘芳端先生为二级律师，现任安徽兴皖律师事务所主任，在法律界具有丰富经验。该等独立董事完全具备评价内部控制及审阅财务报告的能力。董事会构成完全符合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所有董事姓名均在公司通讯中进行公布，并对独立董事特别注明。

报告期内，尽董事会所知董事会成员之间（包括董事长与总经理）不存在任何须予披露的关系，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它相关的关系。

经公司所有董事书面确认，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均已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10—《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要求。

本公司收到三名独立董事按照香港《证券上市规则》第三章保荐人、授权代表及董事第 3.10 之要求提交的独立性确认声明书，公司董事会因此认为三名独立董事均属独立。

董事长及总经理

公司董事长及总理由不同人士担任。

董事长系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和罢免。董事长负责企业筹划及战略性决策，主持董事会工作，保证董事会以适当方式审议所有涉及事项，促使董事会有效运作。

董事长有权主持股东大会，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签署公司发行的证券和其他重要文件。经董事会授权，可以召集股东大会；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对公司的重要业务活动给予指导；发生人力不可抗拒的紧急情况时，对公司事务行使特别裁决权和处置权。

总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对董事会负责。总经理率领管理层，负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事务，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根据董事会或者监事会要求，总经理定期向董事会或者监事会报告公司重大合同的签订、执行情况，资金运用情况和盈亏情况。

非执行董事

公司非执行董事（包括独立董事）任期为三年。任期情况详见本报告之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为保护广大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该制度除详细载明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提名程序以及公司应为独立董事提供的工作条件以外，还规定独立董事应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职权

董事会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主要包括：

- 召集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决定公司年度经营计划、重要投资方案；
- 制定公司财务预算、利润分配预案、基本管理制度、重大收购或出售方案；
- 决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和任免有关负责人；
-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
- 任免董事会秘书；
-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向股东大会提请续聘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在公司章程规定的限额内，批准公司对外投资、资产出租、资产抵押及其他担保、委托经营、委托理财等事项。
- 董事会下辖四个委员会，即审核（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发展委员会。该等委员会主要职责见本节之“（4）、（5）、（6）、（7）”。

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 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制定公司的基本规章；
-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决定对公司员工的奖惩、升降级、加减薪、聘任、招聘或解聘、辞退；
- 代表公司对外处理重要业务；
-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每年召开四次例会，并提前 14 日将例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议程通知董事，以使所有董事尽可能有机会出席。董事均有机会提出讨论事项，并被列入例会议程。如董事需要，管理层均能向董事适时提供充足的资料，该等资料有助于董事作出适当决定。每次例会，全体或大部分董事亲自出席。在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由非关联董事批准。所有董事均有权力和机会查阅会议记录。

董事会秘书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并协助董事长确保会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薪酬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内的年度报酬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 万元（含税），其中独立董事每人每年在公司领取不超过人民币 8 万元（不含税）的固定报酬。其余在公司领取年度报酬的董事实行年薪制，其年薪按照公司业绩状况及个人贡献，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依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试行）》提出考核分配意见，董事会批准后实施，任何董事均不能自行决定薪酬。

监事薪酬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内的年度报酬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 万元（含税），其中独立董事每人每年在公司领取不超过人民币 6 万元（不含税）的固定报酬。其余在公司领取年度报酬的监事，其年度报酬由监事会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监事年度报酬总额内，根据考核情况决定，并向股东周年大会报告。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年薪按照公司业绩状况及个人贡献，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依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试行）》提出考核分配意见，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3） 董事提名

公司董事会每隔三年进行换届选举，所有董事任期与董事会任期相同，届满后必须重新选举。

董事候选人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提名。

本公司对董事的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在提名前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后提出的。对于独立董事的提名，董事会对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意见，被提名人也就其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了公开声明。在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所有独立董事被提名人的有关材料报送上海证交所。

（4） 审核（审计）委员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秦同洲先生、杨亚达女士和刘芳端先生组成，主席为秦同洲先生。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 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 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

此外，公司为充分发挥审核委员会的作用，还专门制定了《审核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程》，细化了审核委员会在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职责。

2015 年审核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以下为 2015 年主要工作内容：

- 1、与公司管理层和财务部门讨论公司未经审计的 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就有关问题进行了解和沟通，同意提交公司外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同时与外聘会计师事务所商定财报工作时间安排。
- 2、与公司审计部门及外聘会计师事务所讨论 201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并形成书面意见。
- 3、定期听取公司关于内控相关工作的汇报，并就内控审计中发现的问题督促公司进行改进。
- 4、审阅公司 201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并与公司审计部门及外聘会计师事务所就 201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有关问题进行讨论和沟通，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进行了充分的披露，不存在重大疏漏。
- 5、经审议，通过外聘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14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 6、经审议，同意支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 年度报酬共计人民币 4,985 千元，包括年度审计费人民币 4,400 千元（含内控审计费人民币 60 万元）和中期财务报告执行商定程序费人民币 585 千元。
- 7、经审议，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师。
- 8、经审议，同意 2014 年度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与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认为该类关联交易均为在日常业务过程中订立，按正常商业条款或不逊于向独立第三方提供（或由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款进行的交易，该等交易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最佳利益。
- 9、对公司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担保情况，向公司管理层及外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解，审查了相关资料，认定公司对外、对子公司均未提供担保。
- 10、审议通过了《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核（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履职情况报告》。
- 11、审阅了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进行了充分的披露，不存在重大疏漏。
- 12、审阅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进行了充分的披露，不存在重大疏漏。
- 13、审阅了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进行了充分的披露，不存在重大疏漏。

审核委员会所有的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审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2015 年，全体成员按照有关规定，对委员会会议所议事项忠实地履行了保密义务，不存在擅自披露有关信息的情况。

(5) 薪酬委员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刘芳端先生、秦同洲先生和杨亚达女士组成，主席为刘芳端先生。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 就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正规而具透明度地制定该等政策的程序，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根据董事会制定的公司目标，审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 审议向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与其离职或任职有关的赔偿；
- 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不得自行决定薪酬；
- 董事会转授的其他职责。

2015 年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共举行 1 次会议。所有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会议主要内容是：

- 1、审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薪酬；2、审议了薪酬委员会 2014 年履职情况报告。

薪酬委员会所有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会议讨论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时，任何相关董事均未参与决定其自身薪酬。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有关规定，对委员会会议所议事项忠实地履行了保密义务，不存在擅自披露有关信息的情况。

(6) 提名委员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杨亚达女士、秦同洲先生、刘芳端先生及董事长丁毅先生组成，主席为杨亚达女士。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 根据公司股权结构及发展战略，定期评估董事会架构、人数及董事在技能、知识、经验等方面的组成，并就任何拟作出的变动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研究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
- 寻找董事和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人选，对其进行资格、能力审查后，根据工作需要提名有关人士出任董事或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就此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审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
- 就董事委任、重新委任及董事（包括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继任计划的有关事宜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015 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除秦同洲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 2015 年 8 月 25 日会议外，所有委员均亲自出席各次会议。会议均由杨亚达女士主持。会议主要内容是：1、审议提名委员会 2014 年履职情况报告；2、提名胡顺良为公司董事会秘书；3、审查总经理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常务副总经理人选。

提名委员会所有的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有关规定，对委员会会议所议事项忠实地履行了保密义务，不存在擅自披露有关信息的情况。

(7) 战略发展委员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由董事长丁毅先生、独立董事秦同洲先生、杨亚达女士及刘芳端先生组成，主席为丁毅先生。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对公司战略发展的长期、中期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对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进行监控，对于明显偏离发展战略的情况，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 对经济形势、产业政策、技术进步、行业状况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的重大变化进行研究，并就公司是否需要调整发展战略提出建议；
- 对影响公司发展的其他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2015 年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共举行 1 次会议，所有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听取了关于公司十三五发展规划编制准备工作的汇报。

战略发展委员会所有的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有关规定，对委员会会议听取的汇报忠实地履行了保密义务，不存在擅自披露有关信息的情况。。

(8) 核数师酬金

本年度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获委任为本集团公司核数师，已完成年度财务审计及相关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已出具相关审计报告。公司应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共计人民币 498.5 万元，其中年度审计费为不含税人民币 440 万元（含内控审计费人民币 60 万元），执行商定程序费人民币 58.5 万元（不含税）。审计费和执行中期商定程序费均已包含会计师事务所的代垫费用。此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在本公司工作期间的食宿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集团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已达 22 年。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安秀艳女士和陈彦女士。安秀艳女士首次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陈彦女士连续 2 次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此外，报告期安永税务及咨询有限公司为本集团在香港提供利得税申报服务人民币 3.2 万元。上述服务并不属于审计范畴。

(9) 与股东的沟通

有效沟通

公司董事会与股东的沟通渠道较为顺畅，尽力与股东保持沟通并鼓励他们参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公司在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2015 年第一、二、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中均载明，凡于该等通知所载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及该日持有本公司 H 股股份、并在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 H 股股东，均有权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后出席对应股东大会。

报告期，公司四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长亲自出席并担任会议主席。在股东大会上，会议主席均就每项实际独立的事宜分别提出决议案。

以投票方式表决

公司在章程中明确规定，股东大会采用投票表决方式。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会议主席根据投票表决的结果，宣布会议提案通过情况，并将此记载在会议记录中，作为最终的依据。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席未进行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席应当即时进行点票。股东大会如果进行点票，点票结果应当记入会议记录。

会议记录连同出席股东的签名簿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在公司住所保存。股东可以在公司办公时间免费查阅股东会议记录复印件，如任何股东向公司索取有关会议记录的复印件，公司均能在收到合理费用后七日内把复印件送出。

(10)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分开情况

- a) 在人员方面，公司生产、技术、财务及销售等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 b) 在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系统及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工业产权、商标及非专利技术，采购和销售系统亦由本公司独立拥有。
- c) 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
- d) 在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运作，其他内部机构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
- e) 在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没有、也不可以与本公司开展同业竞争。

(11) 除上述内容外，其他载于《守则》内的条文

报告期，公司董事确认有编制公司账目的责任，核数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也在核数师报告中声明其作为公司核数师的责任。

由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续了解本公司，并且工作严谨细致，董事会审核（审计）委员会建议续聘其为公司 2015 年度核数师，对此董事会并无异议，有关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获得批准。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6 月 8 日审议通过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2 年 2 月 9 日对该制度进行了修订。报告期内，尽董事会所知，本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于公司披露任何影响公司股份价格的重大敏感信息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亦不存在监管部门查处或整改情况，该等制度执行有效。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2-3	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5-02-03/600808_20150204_1.pdf	2015-2-4
2014 年股东周年大会	2015-6-16	http://www.sse.com.cn/assortment/stock/list/info/announcement/index.shtml?productId=600808	2015-6-17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9-10	http://www.sse.com.cn/assortment/stock/list/info/announcement/index.shtml?productId=600808	2015-9-11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1-18	http://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5-11-19/600808_20151119_1.pdf	2015-11-19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丁毅	否	13	13	2	0	0	否	4
钱海帆	否	13	12	2	1	0	否	4
苏世怀	否	13	10	2	3	0	是	3
任天宝	否	13	11	2	2	0	否	2
秦同洲	是	13	12	2	1	0	否	3
杨亚达	是	13	13	2	0	0	否	2
刘芳端	是	13	11	2	2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董事苏世怀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于 2015 年 2 月 3 日和 201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但均委托董事长丁毅先生行使其表明意见的表决权。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勤勉尽职，就风险控制、内控体系建设、关联交易等方面提出许多意见和建议。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对所审议事项并无异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确认本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检索地址：

www.sse.com.cn, www.hkex.com.hk。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检索地址：

www.sse.com.cn, www.hkex.com.hk。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11 马钢 02	122090	2011-8-25	2016-8-25	23.40	票面利率为 5.74%，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宋颐岚、舒翔
	联系电话	010-60833522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于本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根据报告期情况对公司及公司债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届时评级结果将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债券由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报告期末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未经审计）：

- 1、净资产额：267.89 亿元
- 2、资产负债率：67.44%
- 3、净资产收益率：-21.03%
- 4、流动比率：0.68
- 5、速动比率：0.44
- 6、资信状况良好，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最新评级 AA+，展望：稳定
- 7、累计对集团外担保余额：57.4 亿元
- 8、累计对集团外担保余额占净资产比例：21.42%
- 9、其它主要资产：所拥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集中于马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也没有发生超过总资产 5%以上的权利受限资产。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公布了《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4 年度）》，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88,300,314	5,530,862,388	-10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1,073,001	1,326,246,882	-373.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872,283	-3,344,296,078	-53.5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6,410,358	2,709,836,299	30.87
流动比率	0.68	0.76	-10.53
速动比率	0.48	0.50	-4.00
资产负债率	67%	62%	增加 5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1	0.13	-107.69
利息保障倍数	-3.43	1.34	-355.9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33	122	90.9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19	4.49	-104.23
贷款偿还率	99%	99%	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金额人民币 3,621,073,001 元，较上年增加流出 373%，主要是由于上年收到处置非钢铁主业资产的价款和合肥公司土地收储补偿款、以及本期财务公司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金额人民币 1,554,872,283 元，较上年减少流出 54%，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到期的银行借款和债券较上年下降所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全部债务比、利息保障倍数和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同比下降，主要是本年度公司经营亏损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和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增加，主要是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2015 年受限货币资金共计 1,596.3 百万元，主要是财务公司存放央行 390.94 百万元，定存美元 1 百万元折合人民币 6.49 百万元作为抵押开立信用证，人民币 1,198.86 百万元作为保证金。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5 年 8 月 26 日，50 亿元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并按时支付持有期利息，报告期内其他的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时兑付利息。

十一、 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报告期内银行贷款均按时还本付息。2015 年末，公司获得的银行授信总额为 435.9 亿元，使用了 233.5 亿元。

十二、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按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和承诺执行，对债券投资者利益并无不利影响。

十三、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6)审字第60438514_A01号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安秀艳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彦

中国 北京

2016年3月30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142,711,482	4,654,551,5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1,005,271,054	1,073,490
应收票据	七、3	4,689,129,290	8,483,607,113
应收账款	七、4	796,986,661	856,559,860
预付款项	七、5	634,407,421	648,963,073
应收利息	七、6	1,600,176	1,898,994
其他应收款	七、7	190,348,070	255,577,937
存货	七、8	6,018,495,505	8,684,293,2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9	732,913,869	633,203,277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948,518,258	665,474,438
流动资产合计		20,160,381,786	24,885,202,9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1	128,934,410	126,772,16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1,029,853,507	1,089,585,013
投资性房地产	七、13	62,356,583	62,904,210
固定资产	七、14	34,605,411,096	37,041,356,860
在建工程	七、15	4,245,762,868	2,831,050,182
无形资产	七、16	1,891,358,160	1,826,460,5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	330,407,545	647,842,8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294,084,169	43,625,971,824
资产总计		62,454,465,955	68,511,174,8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1	6,791,359,472	12,058,394,89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20	1,901,390,488	1,199,618,850
拆入资金	七、19	-	500,000,000
应付票据	七、22	5,343,906,398	4,802,906,077
应付账款	七、23	6,144,664,281	6,679,288,444
预收款项	七、24	2,602,554,258	3,701,440,863
应付职工薪酬	七、25	274,614,723	299,077,212
应交税费	七、26	149,898,321	236,783,996
应付利息	七、27	150,829,308	146,625,806
应付股利	七、28	6,525,534	7,210,819
其他应付款	七、29	1,258,463,513	827,419,1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0	5,084,859,415	2,231,683,000
预计负债	七、34	22,232,713	14,100,985
流动负债合计		29,731,298,424	32,704,550,0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1	6,655,171,584	6,339,132,454
应付债券	七、32	3,979,666,667	2,332,666,2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3	28,857,389	25,877,746
递延收益	七、35	1,285,164,299	1,186,358,8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7	32,704,732	33,191,4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81,564,671	9,917,226,767
负债合计		41,712,863,095	42,621,776,8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36	7,700,681,186	7,700,681,186
资本公积	七、37	8,329,067,663	8,329,067,663
其他综合收益	七、38	-165,450,551	-137,159,480
专项储备	七、39	14,374,213	21,511,442
盈余公积	七、40	3,843,231,617	3,831,458,700
一般风险准备		102,539,024	98,706,649
（未弥补亏损）/未分配利润	七、41	-1,368,605,137	3,451,299,8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55,838,015	23,295,565,989
少数股东权益		2,285,764,845	2,593,831,9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41,602,860	25,889,397,9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454,465,955	68,511,174,810

法定代表人：丁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海帆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群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31,034,025	5,033,512,9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45,560	1,073,490
应收票据		3,751,615,186	6,168,408,389
应收账款	十六、1	1,563,775,000	1,301,307,701
预付款项		371,248,500	408,746,555
应收股利		7,225,723	7,225,723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246,097,801	161,823,003
存货	十六、3	4,348,287,858	6,084,558,454
其他流动资产		557,052,098	346,438,700
流动资产合计		15,379,481,751	19,513,095,0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6,722,160	126,772,16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4	6,830,479,397	6,542,246,491
投资性房地产		75,681,866	77,745,472
固定资产		25,954,686,393	27,894,663,311
在建工程		4,025,657,145	2,725,983,735
无形资产		971,003,316	1,003,515,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4,216,637	583,517,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298,446,914	38,954,444,293
资产总计		53,677,928,665	58,467,539,3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1,000,000	5,350,000,000
应付票据		3,981,623,516	3,281,609,644
应付账款		8,853,140,561	10,496,946,152
预收款项		2,132,448,152	3,158,414,180
应付职工薪酬		180,534,218	186,884,642
应交税费		50,206,106	80,187,544
应付利息		147,852,499	146,840,022
应付股利		6,525,534	6,407,961
其他应付款		1,001,923,405	556,182,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84,859,415	2,180,683,000
流动负债合计		22,270,113,406	25,444,155,3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289,847,408	8,471,764,660
应付债券		3,979,666,667	2,332,666,298
递延收益		596,438,001	500,208,9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65,952,076	11,304,639,873
负债合计		36,136,065,482	36,748,795,2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00,681,186	7,700,681,186
资本公积		8,338,358,399	8,338,358,399
专项储备		-1,517,185	2,807,567
盈余公积		2,993,175,001	2,993,175,001
（未弥补损失）/未分配利润		-1,488,834,218	2,683,721,9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41,863,183	21,718,744,0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677,928,665	58,467,539,306

法定代表人：丁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海帆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群力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42	45,108,926,739	59,820,938,286
其中:营业收入	七、42	45,108,926,739	59,820,938,286
二、营业总成本		50,296,564,747	59,913,019,878
其中:营业成本	七、42	45,488,440,552	55,840,222,6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43	201,228,046	235,299,998
销售费用	七、44	635,859,844	512,505,919
管理费用	七、45	1,538,609,887	1,310,839,451
财务费用	七、46	813,036,439	1,243,663,019
资产减值损失	七、47	1,619,389,979	770,488,8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8	819,265	564,1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9	93,725,198	149,598,9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49	75,538,213	136,512,0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93,093,545	58,081,528
加:营业外收入	七、50	384,059,748	540,901,4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七、50	35,444,537	1,915,776
减:营业外支出	七、51	17,538,205	86,866,5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51	2,478,667	84,095,3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26,572,002	512,116,394
减:所得税费用	七、53	377,912,379	248,068,8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04,484,381	264,047,5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04,299,674	220,616,025
少数股东损益		-300,184,707	43,431,4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565,582	-65,809,24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291,071	-64,951,421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291,071	-64,951,42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55	-28,291,071	-64,951,4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5	1,725,489	-857,819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31,049,963	198,238,2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32,590,745	155,664,6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8,459,218	42,573,67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54	-0.62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54	-0.62	0.03

法定代表人:丁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海帆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群力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6	37,512,900,449	51,283,769,806
减: 营业成本	十六、6	38,253,678,839	48,445,542,8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3,209,086	173,389,039
销售费用		353,703,599	278,512,914
管理费用		1,082,550,309	926,657,507
财务费用		791,940,217	952,163,510
资产减值损失	十六、7	1,239,846,141	705,527,22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538,440	564,160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8	193,417,900	205,063,46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219,006	138,150,343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149,148,282	7,604,410
加: 营业外收入		246,820,355	155,646,69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4,997,590	1,906,614
减: 营业外支出		927,412	1,222,45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03,255,339	162,028,649
减: 所得税费用		269,300,783	140,450,042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2,556,122	21,578,607
五、综合收益总额		-4,172,556,122	21,578,607

法定代表人: 丁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钱海帆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邢群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397,210,097	71,987,144,817
吸收存款及同业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1,771,638	309,008,99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6,197,602	191,073,1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2,132,582	68,339,48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472,181,056	61,932,3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29,297,279	51,231,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18,790,254	72,668,730,5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085,246,212	62,284,727,8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344,732,6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9,710,592	154,133,77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489,812	25,203,5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01,087,465	4,418,965,2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21,090,985	2,111,753,2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420,833,135	416,360,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53,458,201	69,755,876,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7	5,865,332,053	2,912,853,8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1,307,391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3,447,481	247,240,7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10,647	1,628,518,176
减少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的现金净额		-	1,285,552,3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186,448,184	989,765,1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3,713,703	4,151,076,4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72,760,636	2,599,448,7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05,067,580	105,244,7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七、57	73,191,528	108,774,997
增加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的现金净额		123,766,96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	11,361,0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4,786,704	2,824,829,5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1,073,001	1,326,246,8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50,000	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50,000	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721,926,562	20,526,622,204
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		3,976,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02,876,562	20,556,622,2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76,630,777	22,500,139,9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1,118,068	1,400,778,3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447,163	74,345,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57,748,845	23,900,918,2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872,283	-3,344,296,0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187,290	513,5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 57	836, 574, 059	895, 318, 1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709, 836, 299	1, 814, 518, 1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57	3, 546, 410, 358	2, 709, 836, 299

法定代表人：丁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海帆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群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98,475,877	57,343,256,2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417,800	41,097,3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7,342	14,342,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39,371,019	57,398,696,4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127,742,995	47,875,128,6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6,960,000	3,492,786,8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1,230,486	1,529,469,7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716,328	387,662,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29,649,809	53,285,047,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9	1,609,721,210	4,113,649,0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5,18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8,442,126	350,205,4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33,545	1,605,230,7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466,584	16,331,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817,435	1,971,767,2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8,221,784	1,381,892,5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067,580	105,244,7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0,141,000	476,695,298
增加受限制使用货币资金的现金净额		279,454,275	226,235,70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361,0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1,884,639	2,201,429,4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3,067,204	-229,662,1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74,252,000	13,266,379,46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76,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50,252,000	13,266,379,4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39,229,300	15,532,900,0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6,296,684	1,043,851,8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05,525,984	16,576,751,9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273,984	-3,310,372,4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6,686,730	1,307,0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1,933,248	574,921,33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7,119,543	4,232,198,2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5,186,295	4,807,119,543

法定代表人: 丁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钱海帆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邢群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00,681,186	8,329,067,663	-137,159,480	21,511,442	3,831,458,700	98,706,649	3,451,299,829	2,593,831,998	25,889,397,987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681,186	8,329,067,663	-137,159,480	21,511,442	3,831,458,700	98,706,649	3,451,299,829	2,593,831,998	25,889,397,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8,291,071	-7,137,229	11,772,917	3,832,375	-4,819,904,966	-308,067,153	-5,147,795,1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8,291,071	-	-	-	-4,804,299,674	-298,459,218	-5,131,049,9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4,950,000	4,950,000
1. 其他	-	-	-	-	-	-	-	4,950,000	4,95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11,772,917	3,832,375	-15,605,292	-11,447,163	-11,447,16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1,772,917	-	-11,772,917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832,375	-3,832,375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11,447,163	-11,447,163
（四）专项储备	-	-	-	-7,137,229	-	-	-	-3,110,772	-10,248,001
1. 本期提取	-	-	-	86,927,211	-	-	-	5,343,580	92,270,791
2. 本期使用	-	-	-	-89,739,688	-	-	-	-8,454,352	-98,194,040
3. 按比例享有的合营联营企业专项储备变动净额	-	-	-	-4,324,752	-	-	-	-	-4,324,752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681,186	8,329,067,663	-165,450,551	14,374,213	3,843,231,617	102,539,024	-1,368,605,137	2,285,764,845	20,741,602,86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00,681,186	8,329,067,663	-72,208,059	13,055,678	3,789,735,764	98,706,649	3,272,406,740	2,567,589,817	25,699,035,438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681,186	8,329,067,663	-72,208,059	13,055,678	3,789,735,764	98,706,649	3,272,406,740	2,567,589,817	25,699,035,4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4,951,421	8,455,764	41,722,936	-	178,893,089	26,242,181	190,362,5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64,951,421	-	-	-	220,616,025	42,573,671	198,238,2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2,955,267	12,955,267
4. 其他	-	-	-	-	-	-	-	12,955,267	12,955,267
（三）利润分配	-	-	-	-	41,722,936	-	-41,722,936	-29,286,757	-29,286,75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41,722,936	-	-41,722,936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29,286,757	-29,286,757
（四）专项储备	-	-	-	8,455,764	-	-	-	-	8,455,764
1. 本期提取	-	-	-	190,629,467	-	-	-	-	190,629,467
2. 本期使用	-	-	-	-184,981,270	-	-	-	-	-184,981,270
3. 按比例享有的合营联营企业专项储备变动净额	-	-	-	2,807,567	-	-	-	-	2,807,5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681,186	8,329,067,663	-137,159,480	21,511,442	3,831,458,700	98,706,649	3,451,299,829	2,593,831,998	25,889,397,987

法定代表人：丁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海帆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群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00,681,186	8,338,358,399	2,807,567	2,993,175,001	2,683,721,904	21,718,744,057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681,186	8,338,358,399	2,807,567	2,993,175,001	2,683,721,904	21,718,744,0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4,324,752	-	-4,172,556,122	-4,176,880,8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4,172,556,122	-4,172,556,122
（二）专项储备	-	-	-4,324,752	-	-	-4,324,752
1. 本期提取	-	-	75,031,697	-	-	75,031,697
2. 本期使用	-	-	-75,031,697	-	-	-75,031,697
3. 按比例享有的合营联营企业专项储备变动净额	-	-	-4,324,752	-	-	-4,324,752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681,186	8,338,358,399	-1,517,185	2,993,175,001	-1,488,834,218	17,541,863,183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00,681,186	8,338,358,399	-	2,991,017,140	2,664,301,158	21,694,357,883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681,186	8,338,358,399	-	2,991,017,140	2,664,301,158	21,694,357,8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807,567	2,157,861	19,420,746	24,386,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1,578,607	21,578,607
（二）利润分配	-	-	-	2,157,861	-2,157,86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157,861	-2,157,861	-
（三）专项储备	-	-	2,807,567	-	-	2,807,567
1. 本期提取	-	-	154,320,281	-	-	154,320,281
2. 本期使用	-	-	-154,320,281	-	-	-154,320,281
3. 按比例享有的合营联营企业专项储备变动净额	-	-	2,807,567	-	-	2,807,5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681,186	8,338,358,399	2,807,567	2,993,175,001	2,683,721,904	21,718,744,057

法定代表人：丁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海帆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群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在国有企业马鞍山钢铁公司（“原马钢”，现已更名为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基础上改组设立的一家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9月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注册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40000400002545。本公司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已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中国安徽省马鞍山市九华西路8号。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770,068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596,775万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173,293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36。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钢铁产品及其副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于中国成立的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公司”）。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30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约人民币9,570,916,638元。本公司董事综合考虑了本集团可获得的资金来源，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已取得但尚未使用的银行机构授信额度人民币270亿元。经评估，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集团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本公司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集团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档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上述条件，本集团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约定履行债务或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也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0. 应收款项/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确认标准是以金额大于人民币200万元作为划分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单独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发放贷款及垫款	由于其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组合按照余额3.8%（2014年：2.5%）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坏账，本集团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备品备件。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除未结算工程及备品备件外，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备品备件及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类别计提，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已售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还应结转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冲减当期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确认为金融工具，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为 35-50 年，预计净残值率为 3%-10%。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 - 30 年	3%	3.2 - 9.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 15 年	3%	6.5 - 9.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3%	9.7%
运输工具及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3%	19.4%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的，适用不同折旧率。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4)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5)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特许经营权	25年
土地使用权	50年
采矿权	25年
专利权	3年

特许经营权指供水厂之经营权利，按成本减累计摊销及任何累计减值亏损列账，并以直线法在 25 年特许经营权相关期间摊销。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下属境外子公司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该计划要求向独立管理的基金缴存费用。该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营业成本、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义务的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1.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提供劳务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以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4.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6.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27.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马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从税后净利润中提取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一般风险准备的余额不应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

28.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持续经营

如附注四、2 所述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依赖于能够获得借款和从经营活动中取得的现金流入，以便能够在负债到期时有足够的现金流。一旦集团不能获得足够的资金，本集团是否能够持续经营存在不确定性。本财务报表不包括本集团不能持续经营情况下任何与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分类相关的必要调整。

经营租赁 - 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就投资性房地产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合同的条款，本集团保留了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所有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投资性房地产和自用房地产的划分

本集团决定房地产是否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的条件，并制定出此类判断的标准。投资性房地产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升值或同时为这两个目的而持有的房地产。凭此，本集团考虑一项房地产产生的现金流是否大部分独立于本集团持有的其他资产。

有些房地产的一部分是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升值而持有，而另一部分是为用于生产或提供商品或服务或行政用途而持有。如果这些部分可以分开出售（或按融资租赁分开出租），则本集团对这些部分分开进行会计处理。如果这些部分不能分开出售，则只有在为用于生产或提供商品或服务或行政用途而持有的部分不重大的情况下，该房地产才是投资性房地产。

判断是对各单项房地产作出，以确定配套设施是否相当重要而使房地产不符合投资性房地产。

持有其他主体20%以下的表决权但对该主体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集团决定是否持有其他主体 20%以下的表决权但对该主体具有重大影响的条件，并制定出此类判断的标准。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凭此，本集团考虑，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的表决权，但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长期股权投资项下的联营企业投资。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利润用以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税务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本集团的管理层为其固定资产估计使用寿命。此估计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进行。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本集团的管理层就应收款项决定计提减值准备。此估计乃按客户的信贷历史及现有市场状况而定。管理层将于各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有关估计。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

管理层根据本集团存货(包括备件)的状况及其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计提减值。本集团将于各结算日重新评估该等存货并考虑相应减值。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根据在日常业务进行中的估计售价，减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开支。该等估计系根据现有市场状况及制造和销售同类产品的历史经验为基准进行。管理层于各结算日重新评估该等估计。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根据国家税务法规，本公司产品出口销售收入的增值税采用“免抵退”办法，退税率为9% - 17%。本公司一家子公司自营出口销售收入的增值税采用“先征后退”办法。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及位于中国境内的子公司按25%计缴企业所得税。某些子公司享受特定税收优惠。
土地增值税	转让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超率累进税率 30% - 6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房产税	对拥有产权的房屋	按国家规定的比例计缴房产税。
其他税项	按国家有关法律的规定计算缴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马钢(香港)有限公司	16.5%
Maanshan Iron and Steel (Australia) Proprietary Limited	30%
MG Trading and Development GmbH	30%
MG-VALDUNES S. A. S	33.3%

2. 税收优惠

- (1) 本集团子公司马鞍山马钢华阳设备诊断工程有限公司于2015年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被主管机关认定为安徽省2015年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有效期3年。2015年度暂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2) 本集团子公司安徽马钢和菱实业有限公司（“和菱实业”）于2014年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被主管机关认定为安徽省2014年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1月1日起，有效期为3年。2015年度暂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8,929	179,213
银行存款	3,552,764,882	2,715,810,506
其他货币资金	1,198,860,855	1,075,433,928
财务公司存放中国人民银行法定准备金额	390,946,816	863,127,872
合计	5,142,711,482	4,654,551,5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2,704,351	479,677,102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人民币1,198,860,855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75,433,928元）作为保证金，主要用于向银行开出银行承兑汇票和履约保函的担保；以定期存款美元1,000,000元，折合人民币6,493,453元（2014年12月31日：美元1,000,000元，折合人民币6,153,420元）作为保证金向银行开立信用证，信用额度为3000万美元。本年本集团无银行存款被冻结（2014年12月31日：无）。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3个月、6个月、1年，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73,490
权益工具投资	-	1,073,490
初始确认时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5,271,054	-
权益工具投资	1,005,271,054	-
合计	1,005,271,054	1,073,490

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财务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2014年12月31日的权益工具投资为本公司持有的对其他上市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的股票。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权益工具投资变现并无重大限制。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89,129,290	8,483,607,113
合计	4,689,129,290	8,483,607,11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77,158,488
合计	1,277,158,48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92,413,242	243,602,664
合计	1,892,413,242	243,602,664

本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并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信用期通常为30日至90日。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	2014年
1年以内	665,862,003	775,850,830
1至2年	116,554,717	77,466,943
2至3年	22,417,902	11,226,000
3年以上	11,348,434	8,574,303
小计	816,183,056	873,118,076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196,395	16,558,216
合计	796,986,661	856,559,860

本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七、18。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8,962,510	94	-6,927,040	1	762,035,470	835,909,910	96	-6,927,040	1	828,982,8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220,546	6	-12,269,355	26	34,951,191	37,208,166	4	-9,631,176	26	27,576,990
合计	816,183,056	100	-19,196,395	/	796,986,661	873,118,076	100	-16,558,216	/	856,559,8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1	6,927,040	-6,927,040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6,927,040	-6,927,040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 2,638,1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14年：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公司 1	第三方	172,899,586	1 年以内	21%	-
公司 2	第三方	48,310,741	2 年以内	6%	-
公司 3	第三方	47,432,229	1 至 2 年	6%	-
公司 4	第三方	41,970,793	1 年以内	5%	-
公司 5	第三方	38,765,157	1 年以内	5%	-
合计		349,378,506		43%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公司 1	第三方	76,194,563	1 年以内	9%	-
公司 2	第三方	71,825,622	1 年以内	8%	-
公司 3	第三方	48,345,929	1 年以内	6%	-
公司 4	第三方	47,782,229	1 至 2 年	5%	-
公司 5	第三方	41,124,346	1 年以内	5%	-
合计		285,272,689		33%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余额中，并无因作为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12,475,882	96	605,876,337	94
1 至 2 年	12,687,989	2	35,064,880	5
2 至 3 年	2,180,048	1	1,232,762	—
3 年以上	7,063,502	1	6,789,094	1
合计	634,407,421	100	648,963,073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预付款项账龄超过一年以上主要是预付供应商的材料及备品备件采购款，由于材料尚未交付，以致该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公司 1	80,159,389	13%
公司 2	76,362,359	12%
公司 3	56,173,337	9%
公司 4	49,786,004	8%
公司 5	41,230,060	6%
合计	303,711,149	4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公司 1	121,725,286	19%
公司 2	120,593,000	19%
公司 3	93,696,440	14%
公司 4	88,220,534	14%
公司 5	70,262,593	11%
合计	494,497,853	76%

6、应收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600,176	1,898,994
合计	1,600,176	1,898,994

7、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1 年以内	139,319,969	121,958,079
1 至 2 年	5,774,543	21,256,089
2 至 3 年	9,780,275	653,561,416
3 年以上	627,032,547	15,437,153
小计	781,907,334	812,212,737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91,559,264	556,634,800
合计	190,348,070	255,577,937

本年度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七、18。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7,221,665	97	-585,248,448	77	171,973,217	795,422,639	98	-550,376,448	69	245,046,1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685,669	3	-6,310,816	26	18,374,853	16,790,098	2	-6,258,352	37	10,531,746
合计	781,907,334	100	-591,559,264	/	190,348,070	812,212,737	100	-556,634,800	/	255,577,9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1	60,939,960	-60,939,960	100	注 1
公司 2	127,685,367	-127,685,367	100	注 1
公司 3	37,243,732	-37,243,732	100	注 1
公司 4	132,058,434	-132,058,434	100	注 1
公司 5	92,302,582	-55,302,582	60	注 4
公司 6	76,821,224	-76,821,224	100	注 2
公司 7	17,079,513	-17,079,513	100	注 2
公司 8	34,783,463	-34,783,463	100	注 2
公司 9	4,069,419	-4,069,419	100	注 2
公司 10	9,051,133	-9,051,133	100	注 2
公司 11	7,396,979	-7,396,979	100	注 2
公司 12	5,216,988	-5,216,988	100	注 2
公司 13	10,056,058	-10,056,058	100	注 2
公司 14	5,143,596	-5,143,596	100	注 2
公司 15	2,400,000	-2,400,000	100	注 3
合计	622,248,448	-585,248,448	/	/

注1：上述公司原为本公司的钢铁贸易供应商，其运营陷入困难。2014年末及2015年末，对于该等债权存在的抵押资产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作为其抵押资产第二顺位受偿人，预期未来难以收回该款项，因此对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注2：上述公司原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钢(上海)工贸有限公司(“马钢上海工贸”)的钢铁贸易供应商，其运营陷入困难，本集团管理层预期该款项或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3：由于该公司经营困难，本公司管理层预期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4：本公司作为该公司的债权人，为保障债权人利益，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钢(芜湖)加工配售有限公司(“马钢芜湖”)与该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马钢芜湖以人民币1元的名义对价获得该公司60%的股权，并约定如果其在2014年12月31日前向马钢芜湖偿还所欠债务，芜湖加工按照原股权转让价将其60%股权归还给原股东，在此期限前，芜湖加工不参与该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不承担其经营盈亏。2015年12月，本公司与该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相关备忘录，双方同意将股权归还时点推迟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条款不变，且在2015年期间，芜湖加工并未参与该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也不承担其经营盈亏，因此本公司管理层判断，2015年度本公司对该公司不具有控制。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该公司的应收款项余额为人民币92,302,582元，本公司管理层于2015年末对上述债务进行评估，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35,000,000元，并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55,302,582元。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 35,052,46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 128,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 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14 年：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付款	50,733,791	50,719,451
税收返还款	6,437,911	8,137,911
预付进口关税及增值税保证金	13,022,912	22,575,508
往来款	607,861,547	603,688,484
钢材期货保证金	42,768,562	63,733,481
其他	61,082,611	63,357,902
坏账准备	-591,559,264	-556,634,800
合计	190,348,070	255,577,93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 年
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往来款	132,058,434	3 年以上	16	132,058,434
公司 2	往来款	127,685,367	3 年以上	16	127,685,367
公司 3	往来款	92,302,582	3 年以上	12	55,302,582
公司 4	往来款	76,821,224	3 年以上	9	76,821,224
公司 5	往来款	60,939,960	3 年以上	8	60,939,960
合计	/	489,807,567	/	61	452,807,567

2014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往来款	132,186,434	2 至 3 年	16	132,186,434
公司 2	往来款	127,685,367	2 至 3 年	16	127,685,367
公司 3	往来款	92,302,582	2 至 3 年	11	20,302,582
公司 4	往来款	76,821,224	2 至 3 年	9	76,821,224
公司 5	往来款	60,939,960	2 至 3 年	8	60,939,960
合计		489,935,567		60	417,935,56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应收太白镇政府款项	04 至 09 年政策性返还	6,437,911	3 年以上	注
合计	/	6,437,911	/	/

注：该款项为安徽省当涂县太白镇政府因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长江钢铁”）2004年至2009年及时并足额缴纳各项税款，于2009年给予的政策性奖励，该政府补助已计入往年当期损益。本年收回部分款项，管理层与政府沟通，确认2016年将收回剩余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并无因作为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04,238,500	350,365,789	2,453,872,711	4,353,192,496	126,475,398	4,226,717,098
在产品	921,849,186	102,234,757	819,614,429	888,303,710	27,565,874	860,737,836
产成品	1,893,162,625	491,923,981	1,401,238,644	2,176,685,871	54,862,983	2,121,822,888
备品备件	1,403,342,682	59,572,961	1,343,769,721	1,535,046,957	60,031,494	1,475,015,463
合计	7,022,592,993	1,004,097,488	6,018,495,505	8,953,229,034	268,935,749	8,684,293,28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6,475,398	671,838,086	-	447,947,695	-	350,365,789
在产品	27,565,874	190,331,339	-	115,662,456	-	102,234,757
产成品	54,862,983	723,018,893	-	285,957,895	-	491,923,981
备品备件	60,031,494	-	-	458,533	-	59,572,961
合计	268,935,749	1,585,188,318	-	850,026,579	-	1,004,097,488

本年度存货跌价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七、18。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于2015年度，本集团转回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3,360,982元（2014年度：无）。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马钢（金华）钢材加工有限公司（“马钢金华”）有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0,859,823元的存货因贸易纠纷受到暂时冻结。

9、发放贷款及垫款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贷款	488,500,000	574,900,000
票据贴现	261,318,730	75,208,138
	749,818,730	650,108,138
减：发放贷款坏账准备	16,904,861	16,904,861
合计	732,913,869	633,203,277

本年度发放贷款及垫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七、18。

所有贷款及垫款的客户均为集团公司及其成员单位。在进行风险评估后，2015 年对全部贷款及垫款按期末余额的 3.8%（2014 年：2.5%）计提了组合评估减值准备。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贷款及垫款中无不良贷款。本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明细数据参见附注十二、6 中披露。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310,923,428	306,924,902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37,594,830	358,549,536
合计	948,518,258	665,474,438

本年末将预缴企业所得税及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8,934,410	-	128,934,410	126,772,160	-	126,772,160
按成本计量的	128,934,410	-	128,934,410	126,772,160	-	126,772,160
合计	128,934,410	-	128,934,410	126,772,160	-	126,772,16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河南龙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	-	10,000,000	-	-	-	-	0.66	5,303,867
中国第十七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8,554,800	-	-	8,554,800	-	-	-	-	1.56	-
上海罗泾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88,767,360	-	-	88,767,360	-	-	-	-	12.00	7,630,961
北京联冶计控公司(注1)	50,000	-	50,000	-	-	-	-	-	6.10	-
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	-	-	1,000,000	-	-	-	-	3.40	-
鞍山华泰干熄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	-	-	400,000	-	-	-	-	5.00	60,000
一重集团马鞍山重工有限公司	15,000,000	-	-	15,000,000	-	-	-	-	15.00	-
国汽(北京)汽车轻量化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	-	-	3,000,000	-	-	-	-	6.90	-
安徽马钢立体智能停车设备有限公司(注2)	-	2,212,250	-	2,212,250	-	-	-	-	8.94	-
合计	126,772,160	2,212,250	50,000	128,934,410	-	-	-	-	/	12,994,828

注1：该公司已于2015年初清算并已注销工商登记。

注2：马钢(香港)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签署《安徽马钢智能立体停车设备有限公司增资合作协议》，决定不参与安徽马钢智能立体停车设备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故持股比例由25%下降为8.9367%，不能对其再实施重大影响，故按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对中国境内的非上市企业的权益投资，在每个报告期末按成本减去减值计量，未披露其公允价值。因为该等投资在活跃市场上不存在市场报价，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亦无意处置该等投资。

12、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马鞍山马钢比欧西气体有限责任公司（「马钢比欧西」）	311,422,276	-	-	81,325,413	-	-3,216,898	-73,500,000	-	316,030,791	-
马鞍山马钢考克利尔国际培训中心有限公司（「马钢考克利尔」）	542,669	-	-	-3,327	-	-	-	-	539,342	-
小计	311,964,945	-	-	81,322,086	-	-3,216,898	-73,500,000	-	316,570,133	
二、联营企业										
河南金马能源有限公司（「河南金马能源」）（注1）	207,497,916	37,623,600	-	-4,023,123	-	-	-	-	241,098,393	-
盛隆化工有限公司（「盛隆化工」）	245,813,223	-	-	-2,786,831	-	-624,054	-	-	242,402,338	-
上海大宗钢铁电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上海钢铁电子」）	30,977,774	-	-	1,626,747	-	-	-6,000,000	-	26,604,521	-
安徽欣创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欣创节能」）	30,967,723	-	-	5,055,768	-	-483,800	-	-	35,539,691	-
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注2）	171,476,241	-	-165,930,369	-5,545,872	-	-	-	-	-	-
济源市金源化工有限公司（「济源市金源化工」）（注1）	45,794,148	-	-44,961,228	-832,920	-	-	-	-	-	-
安徽临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安徽临涣化工」）（注3）	43,200,000	28,800,000	-	-	-	-	-	-	72,000,000	-
马钢奥瑟亚化工有限公司（「马钢奥瑟亚化工」）（注4）	-	95,235,280	-	403,151	-	-	-	-	95,638,431	-
安徽马钢智能立体停车设备有限公司（「马钢智能停车」）（注5）	1,893,043	-	-2,212,250	319,207	-	-	-	-	-	-
小计	777,620,068	161,658,880	-213,103,847	-5,783,873	-	-1,107,854	-6,000,000	-	713,283,374	-
合计	1,089,585,013	161,658,880	-213,103,847	75,538,213	-	-4,324,752	-79,500,000	-	1,029,853,507	-

注1：于2015年5月29日，河南金马能源吸收合并济源市金源化工。河南金马能源和济源市金源化工的股权结构完全相同，因此济源市金源化工的全体股东以所持有的济源市金源化工的全部股权向河南金马能源同比例增资人民币104,510,000元，其中，本公司以持有的济源市金源化工36%的股权作价人民币37,623,600元，向河南金马能源增资。增资后，济源市金源化工变更为河南金马能源的全资子公司，各股东对河南金马能源的持股比例不变，其中本公司对河南金马能源持股36%，不再对济源市金源化工持股。

注2：于2015年5月28日，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挂牌交易向本公司转让其所拥有的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50%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对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达100%，在本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中的核算由权益法变更为成本法，并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参见附注八、1。

注3：2015年2月2日，本公司对安徽临涣化工支付资本金人民币28,800,000元。根据安徽临涣化工的《公司章程》，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约定时间及金额完成对安徽临涣化工的出资。

注4：于2015年2月，本公司与奥瑟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马钢奥瑟亚化工，注册资本47,125,000美元，其中本公司以人民币现金及国有土地使用权实物出资，马钢奥瑟亚化工《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的出资额为US\$18,850,000，出资比例及持股比例为40%。于2015年3月11日，本公司现金出资人民币27,737,594元；2015年8月4日，本公司现金出资人民币27,548,464.3元；2015年9月25日，本公司土地出资人民币23,651,700元；2015年12月2日，本公司现金出资人民币16,297,522元，合计人民币95,235,280元。

根据马钢奥瑟亚化工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在该公司享有五分之二之董事会席位，表决权比例为40%，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因此，本公司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权益法核算。

注5：马钢(香港)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签署《安徽马钢智能立体停车设备有限公司增资合作协议》，决定不参与马钢智能停车的增资扩股，故持股比例由25%下降为8.9367%，不能对其再实施重大影响，不再作为联营企业，而按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13、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463,072	65,463,072
2. 本期增加金额	2,186,709	2,186,709
(1) 固定资产转入	2,186,709	2,186,709
3. 期末余额	67,649,781	67,649,78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58,862	2,558,862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4,336	2,734,336
(1) 计提或摊销	2,063,607	2,063,607
(2) 固定资产转入(注)	670,729	670,729
3. 期末余额	5,293,198	5,293,1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356,583	62,356,583
2. 期初账面价值	62,904,210	62,904,210

注：该投资性房地产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和菱实业将其自有的厂房、办公室和商务房以经营租赁的形式出租，将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拥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均位于中国大陆,并按中期契约持有。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083,777,337	51,931,863,074	393,384,036	237,114,334	10,787,241	78,656,926,0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77,142,505	569,624,529	22,925,502	116,914,521	-	986,607,057
(1) 购置	12,520,307	31,633,695	2,595,226	4,307,170	-	51,056,398
(2) 在建工程转入	140,873,740	644,444,493	18,025,270	112,300,591	-	915,644,094
(3) 企业合并增加	-	17,794,606	1,805,199	306,760	-	19,906,565
(4) 重分类	123,748,458	-124,248,265	499,807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23,102,028	67,703,559	28,048,602	60,512	521,445	119,436,146
(1) 处置或报废（注）	17,852,582	67,428,660	28,048,602	60,512	521,445	113,911,801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186,709	-	-	-	-	2,186,709
(3) 其他转出数	3,062,737	274,899	-	-	-	3,337,636
4. 期末余额	26,337,817,814	52,433,784,044	388,260,936	353,968,343	10,265,796	79,524,096,93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231,030,025	29,844,694,588	316,767,843	223,076,706	-	41,615,569,1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6,098,256	2,232,972,490	22,026,158	120,266,557	-	3,401,363,461
(1) 计提	1,026,098,256	2,232,362,765	21,714,559	120,146,623	-	3,400,322,203
(2) 并购增加	-	609,725	311,599	119,934	-	1,041,2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1,185,779	60,356,586	26,694,457	9,964	-	98,246,786
(1) 处置或报废	9,865,106	60,140,645	26,694,457	9,964	-	96,710,17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70,729	-	-	-	-	670,729
(3) 其他转出数	649,944	215,941	-	-	-	865,885
4. 期末余额	12,245,942,502	32,017,310,492	312,099,544	343,333,299	-	44,918,685,8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091,875,312	20,416,473,552	76,161,392	10,635,044	10,265,796	34,605,411,096
2. 期初账面价值	14,852,747,312	22,087,168,486	76,616,193	14,037,628	10,787,241	37,041,356,860

注：2015年固定资产的处置主要为本公司出售和报废部分固定资产。2014年固定资产的处置主要为本公司出售和报废部分固定资产，本公司的子公司马钢(合肥)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马钢合肥钢铁”）为转型发展而处置部分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于中国境内有44处房屋及建筑物原值约人民币1,343,143,878元（2014年：人民币1,418,058,337元），主要用于生产经营使用的房屋建筑物的相关产权证正在有关政府部门审批过程中。本集团董事认为，在政府相关部门审批完成后即可获得，该等产权证正在办理中，并不会对本集团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子公司安徽马钢嘉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安徽马钢嘉华”）用净值为人民币45,662,645元的生产设备抵押取得的贷款人民币12,000,00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已归还。

1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品种质量类项目	1,201,603,354	-	1,201,603,354	804,193,622	-	804,193,622
节能环保项目	1,206,463,445	-	1,206,463,445	436,691,290	-	436,691,290
设备更新及其他技改项目	1,651,195,135	-	1,651,195,135	1,505,024,957	-	1,505,024,957
其他工程	186,500,934	-	186,500,934	85,140,313	-	85,140,313
合计	4,245,762,868	-	4,245,762,868	2,831,050,182	-	2,831,050,1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注)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品种质量 类项目	5,376,735,259	804,193,624	672,080,460	-274,670,730	-	1,201,603,354	74%	74%	7,531,299	2,789,186	7.9	自筹/贷款
节能环保 项目	2,426,081,567	436,691,290	894,818,600	-125,046,445	-	1,206,463,445	59%	59%	2,055,432	2,055,432	7.9	自筹/贷款
设备更新 及其他技 改项目	2,208,181,560	1,505,024,955	561,759,062	-415,588,882	-	1,651,195,135	77%	77%	5,941,940	5,941,940	7.9	自筹/贷款
其他工程	不适用	85,140,313	201,698,658	-100,338,037	-	186,500,934	不适用	不适用	2,385,477	2,385,477	-	自筹/贷款
合计		2,831,050,182	2,330,356,780	-915,644,094	-	4,245,762,868	/	/	17,914,148	13,172,035	/	/

注：该金额为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余额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5,813,675	2,157,031,549	-	148,050,244	2,440,895,46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5,735	143,824,726	587,217	-	145,577,678
(1) 购置	1,165,735	54,247,060	587,217	-	56,000,012
(2) 企业合并增加	-	89,577,666	-	-	89,577,666
3. 本期减少金额	-	4,434,812	-	10,929,894	15,364,706
(1) 处置	-	4,434,812	-	2,451,565	6,886,377
(2) 汇率变动	-	-	-	8,478,329	8,478,329
4. 期末余额	136,979,410	2,296,421,463	587,217	137,120,350	2,571,108,44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909,355	562,486,091	-	35,039,446	614,434,892
2. 本期增加金额	7,395,829	52,799,510	101,677	8,329,290	68,626,306
(1) 计提	7,395,829	49,264,950	101,677	8,329,290	65,091,746
(2) 并购增加	-	3,534,560	-	-	3,534,560
3. 本期减少金额	-	1,039,375	-	2,271,543	3,310,918
(1) 处置	-	1,039,375	-	-	1,039,375
(2) 汇率变动	-	-	-	2,271,543	2,271,543
4. 期末余额	24,305,184	614,246,226	101,677	41,097,193	679,750,2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2,674,226	1,682,175,237	485,540	96,023,157	1,891,358,160
2. 期初账面价值	118,904,320	1,594,545,458	-	113,010,798	1,826,460,576

注：特许经营权系本公司的子公司马钢(合肥)工业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合肥供水”）所持有。2011年5月18日，合肥供水通过招标方式与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工业生产供水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取得特许经营权，为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域范围内企业提供工业供水服务，负责设计、建设、占有、运营及维护该区域工业供水净水厂、取水部分及管网设施的全部资产，并收取水费。该基础设施建设采用发包方式，未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根据合同规定，将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确认为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期限为25年，特许经营期满后合肥供水须将供水项目相关的设施全部完好、无偿移交给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管理委员会，并保证正常运行。

* 本集团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均位于中国大陆，并按中期契约持有。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09,033,044	152,258,261	261,376,120	65,344,030
可抵扣亏损	1,163,156	290,789	1,620,713,736	405,178,434
销售奖励款	130,156,316	32,539,079	83,623,905	20,905,976
职工薪酬	28,346,060	7,086,515	182,715,516	45,678,879
政府补助	403,793,240	100,948,310	265,851,900	66,462,975
其他	149,138,364	37,284,591	177,090,116	44,272,529
合计	1,321,630,180	330,407,545	2,591,371,293	647,842,8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129,461,225	32,365,306	132,765,680	33,191,420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1,357,705	339,426	-	
合计	130,818,930	32,704,732	132,765,680	33,191,42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30,407,545	-	647,842,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2,704,732	-	33,191,42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42,204,401	572,834,007
可抵扣亏损	10,096,630,655	3,915,711,174
合计	10,738,835,056	4,488,545,18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到期	233,247,027	233,247,027	
2017 年到期	4,043,686,509	2,439,124,244	
2018 年到期	483,216,836	483,216,836	
2019 年到期	781,213,612	760,123,067	
2020 年到期	4,555,266,671	-	
合计	10,096,630,655	3,915,711,174	/

本集团认为未来很可能无法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以上项目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根据现行税收法规和规章估计所得税费用及递延所得税，同时考虑从相关税务当局获得的特殊批准及有权享受的本集团经营所在地或辖区的税收优惠政策。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一些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会存在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未弥补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税前不可抵扣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的减值准备，以未来很可能实现的应税利润可以弥补的亏损或可以转回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金额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判断，基于未来应税利润产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未来的税务筹划而确定。

18、 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转回	核销/转销		
坏账准备	590,097,877	37,690,643	128,000	-	-	627,660,520
其中：应收账款	16,558,216	2,638,179	-	-	-	19,196,395
其他应收款	556,634,800	35,052,464	128,000	-	-	591,559,26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6,904,861	-	-	-	-	16,904,861
存货跌价准备(注 1)	268,935,749	1,585,188,318	3,360,982	846,665,597	-	1,004,097,488
其中：原材料	126,475,398	671,838,086	2,011,685	445,936,010	-	350,365,789
在产品	27,565,874	190,331,339	1,332,126	114,330,330	-	102,234,757
产成品	54,862,983	723,018,893	17,171	285,940,724	-	491,923,981
备品备件	60,031,494	-	-	458,533	-	59,572,961
合计	859,033,626	1,622,878,961	3,488,982	846,665,597	-	1,631,758,008

注 1：通常情况下，本集团于每季度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已售存货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于售出的当月进行转销，并记入营业成本。

19、拆入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内银行拆入	-	500,000,000

20、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活期存款	1,626,727,988	964,818,850
通知存款	74,500,000	162,800,000
定期存款	200,162,500	72,000,000
合计	1,901,390,488	1,199,618,850

财务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的吸收存款余额中，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其明细数据在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6中披露。

2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3）	100,000,000	-
抵押借款（注2）	-	12,000,000
信用借款	2,398,449,636	1,574,576,377
短期融资券（注1）	-	5,000,000,000
进口押汇和远期信用证（注4）	4,292,909,836	5,471,818,517
合计	6,791,359,472	12,058,394,894

注1：于2012年8月23日，本集团与中信证券和中国工商银行签署合同，在未来三年分期发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0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本集团于2012年10月25日、2013年9月16日和2014年8月22日分别发行第一期短期融资券（“12马钢CP001”）、第二期短期融资券（“13马钢CP001”）和第三期短期融资券（“14马鞍山钢铁CP001”），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5亿元、人民币15亿元和人民币50亿元，期限1年，年利率分别为4.71%、6%和5.56%，已分别于2013年、2014年和2015年到期偿还。

注2：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无抵押借款（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2,000,000元）。

注3：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以票据作为质押的质押借款共计人民币1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无）。详情见附注七、3。

注4：本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尚未结清的信用证共计人民币4,292,909,836元（2014年：人民币5,471,818,517元）。

于2015年12月31日，上述短期借款的年利率为1.310%-6.000%（2014年12月31日：1.680%-7.2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100,257,036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光大银行上海宝山支行	48,500,000	6.00%	2014年12月31日	9.00%
南京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29,757,036	5.60%	2015年1月3日	8.40%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	22,000,000	6.00%	2015年6月17日	9.00%
合计	100,257,036	/	/	/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已到期但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共计人民币 100,257,036 元，均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钢上海工贸的短期信用借款，目前马钢上海工贸正处于破产清算阶段，正在与银行商议还款事宜。

22、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8,500,000	17,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5,325,406,398	4,785,906,077
合计	5,343,906,398	4,802,906,077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票据账龄均在6个月以内，本年无到期未付票据。

2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942,180,843	6,549,854,820
1 至 2 年	127,899,157	71,503,745
2 至 3 年	21,240,086	5,021,121
3 年以上	53,344,195	52,908,758
合计	6,144,664,281	6,679,288,444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 3 个月内清偿。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 1	45,167,940	注
公司 2	19,000,000	注
公司 3	13,390,500	注
公司 4	7,917,184	注
公司 5	6,291,156	注
合计	91,766,780	/

注：本集团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结算期超过 1 年的购买设备尾款。

24、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602,554,258	3,701,440,863
合计	2,602,554,258	3,701,440,8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 1	52,316,555	注
公司 2	6,340,000	注
公司 3	6,250,000	注
公司 4	5,560,000	注
公司 5	5,240,000	注
合计	75,706,555	/

注：本集团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主要为尚未执行完毕的合同结算尾款。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8,200,550	3,168,777,038	3,193,640,648	263,336,9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25,484	709,915,499	708,283,724	10,057,259
三、离职后补充福利（注）	2,451,178	771,531	2,002,185	1,220,524
合计	299,077,212	3,879,464,068	3,903,926,557	274,614,723

注：本公司在境外的子公司马钢瓦顿向职工提供其他离退休后补充福利，主要包括补充退休金津贴，医药费用报销及补充医疗保险，该等离退休后补充福利被视为设定受益计划。设定受益计划的现值以到期日与有关离退休后补充福利预计支付期相近的政府债券的利率，按估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确定。一年以上应付的部分列示于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148,455	2,422,073,592	2,437,835,420	211,386,627
二、职工福利费	21,900,908	133,447,693	134,329,379	21,019,222
三、社会保险费	879,915	261,262,554	262,126,558	15,9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74,900	208,572,354	208,650,947	-3,693
工伤保险费	810,674	41,581,435	42,379,105	13,004
生育保险费	-5,659	11,108,765	11,096,506	6,600
四、住房公积金	24,578,790	295,415,368	294,332,704	25,661,45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692,482	56,577,831	65,016,587	5,253,726
合计	288,200,550	3,168,777,038	3,193,640,648	263,336,9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4,056	565,283,557	564,784,323	365,178
2、失业保险费	-53,790	38,463,289	38,225,016	184,483
3、企业年金缴费	8,613,330	106,168,653	105,274,385	9,507,598
合计	8,425,484	709,915,499	708,283,724	10,057,259

于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的余额中，并无属于工效挂钩的余额。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职工（包括本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参加由本集团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集团及享受年金计划的职工均按照上月工资及补贴之和作为缴存基数。按照职工工龄，分为4个级别：工龄1至9年的，按照7%的比例缴存；10至19年的，按照9%的比例缴存；20至29年的，按照11%的比例缴存；30年以上的，按照13%的比例缴存。2015年度，本集团共缴存年金人民币105,274,385元（2014年：人民币100,252,764元），年末计提未支付的年金余额为人民币9,507,598元（2014年：人民币8,613,330元）。

26、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109,732	28,355,340
企业所得税	30,194,469	88,225,9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263,501	35,096,903
其他税费	75,330,619	85,105,756
合计	149,898,321	236,783,996

本年末将预缴企业所得税及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

各项税金及费用的缴纳基础及税、费率请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

27、 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897,022	12,085,145
企业债券利息	47,340,885	47,470,58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011,073	87,070,075
中期票据利息	87,580,328	-
合计	150,829,308	146,625,80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马钢上海工贸	629,907	注
合计	629,907	/

注：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逾期未付利息约人民币629,907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钢上海工贸因资金紧张而逾期未偿付的利息（2014年12月31日：无），参见附注七、21。

28、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股东	6,525,534	7,210,819
合计	6,525,534	7,210,819

29、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及维修检验费	207,933,025	196,103,192
销售奖励款	80,592,053	83,623,905
应付未付的服务费	17,926,119	39,680,171
科技三项经费	34,750,947	36,091,410
代扣代缴个人社保费及住房公积金	43,903,216	41,481,319
信用证利息	152,354,842	173,054,060
应付福费廷业务款项	460,668,886	-
其他	260,334,425	257,385,053
合计	1,258,463,513	827,419,1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 1	2,000,000	注
公司 2	2,000,000	注
公司 3	1,500,000	注
公司 4	1,200,952	注
合计	6,700,952	/

注：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工程和材料采购合同履行保证金，由于按照合同约定尚未达到结算期限，该款项尚未结清。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47,792,896	2,231,683,000
一年内到期的公司债券	2,337,066,519	-
合计	5,084,859,415	2,231,683,000

31、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970,000,000
保证借款	1,973,971,584	1,625,889,200
信用借款	4,681,200,000	3,743,243,254
合计	6,655,171,584	6,339,132,454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1.20%-6.00%（2014 年 12 月 31 日：2.40%-6.15%）。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到期或随时要求支付（附注七、30）	2,747,792,896	2,231,683,000
一年到二年到期(含二年)	6,243,992,896	4,718,989,094
二年到三年到期(含三年)	238,292,896	1,485,035,840
三年到五年到期(含五年)	117,585,792	90,071,680
五年以上	55,300,000	45,035,840
合计	9,402,964,480	8,570,815,454

32、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中期票据	3,979,666,667	-
公司债券 - 5 年期	2,337,066,519	2,332,666,298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公司债券	-2,337,066,519	-
合计	3,979,666,667	2,332,666,29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应付中期票据-2015 年第一期	2,000,000,000	2015 年 7 月	3 年	2,000,000,000	-	2,000,000,000	48,760,656	-10,000,000	-	1,990,000,000
应付中期票据-2015 年第二期	2,000,000,000	2015 年 8 月	3 年	2,000,000,000	-	2,000,000,000	38,819,672	-10,333,333	-	1,989,666,667
公司债券 - 5 年期（注）	2,340,000,000	2011 年 8 月	5 年	2,340,000,000	2,332,666,298	-	134,186,299	4,400,221	-	2,337,066,519
合计	/	/	/	6,340,000,000	2,332,666,298	4,000,000,000	221,766,627	-15,933,112	-	6,316,733,186

注：该公司债券将于 2016 年到期，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期票据

于2015年6月, 本公司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 在中国境内发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40亿元的中期票据, 注册额度2年内有效, 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

本公司于2015年7月9日发行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计人民币20亿元, 票据简称15马鞍山钢铁 MTN001, 发行价格人民币100元/百元面值, 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 票面利率5.07%。本公司于2015年8月6日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的201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票据简称15马鞍山钢铁 MTN002, 发行价格人民币100元/百元面值, 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 票面利率4.80%。

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1]第1177号文件批准, 本公司于2011年8月发行本金总额为人民币55亿元的公司债券, 该债券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百元面值。该等债券中人民币3,160,000,000元由发行当日起计为期3年, 并按年利率5.63%计息, 票据简称11马钢01, 而人民币2,340,000,000元则由发行当日起计为期5年, 并按年利率5.74%计息, 票据简称11马钢02。此等公司债券由集团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从发行集资的所得款项净额为人民币5,453,788,000元。其中“11马钢01”。已于2014年到期支付, “11马钢02”将于2016年8月25日到期支付。

上述中期票据及公司债券当期计提的利息已计入应付利息。

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30,077,913	28,328,924
减: 应付离退休后补充福利(一年内到期部分)	-1,220,524	-2,451,178
合计	28,857,389	25,877,746

34、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986,172	3,415,629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2,114,813	18,601,341	注
其他	-	215,743	
合计	14,100,985	22,232,713	/

注: 2015年对待执行亏损合同估计的预计负债, 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钢瓦顿待执行与第三方客户签订的产品销售订单的预计亏损, 本年末本集团管理层预计执行该等订单的生产成本将超过订单价格, 据此估计预计负债为人民币18,601,341元。

35、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86,358,849	186,448,184	87,642,734	1,285,164,299	
合计	1,186,358,849	186,448,184	87,642,734	1,285,164,299	/

递延收益为集团获得的政府专项工程拨款，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国家财政拨付硅钢二期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88,641,669	93,041,669
	新区土地财政补贴（地块 31836、31837）	44,871,120	50,374,852
	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40,788,750	42,768,750
	新区工辅 CCP 系统工程	35,377,972	39,689,972
	动车组车轮用钢生产线工程	37,174,990	39,374,990
	冷轧薄板工程	8,534,639	16,146,639
	炼钢高炉煤气尾气发电项目	10,090,000	10,750,000
	1#-4#焦炉干熄焦工程	9,774,893	10,695,373
	三铁总厂含锌尘泥转底炉脱锌工程	9,628,330	10,508,330
	热电 135MW 机组烟气脱硫工程环保补助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热轧薄板项目	1,745,361	9,973,361
	三铁烧结带冷机废气余热发电	8,319,817	9,018,537
	渣处理循环利用工程国家补贴	2,818,333	8,617,500
	芜湖材料建设扶持补助	7,147,112	8,600,762
	6#全燃烧高炉煤气锅炉工程	7,534,084	8,452,364
	三铁烧结烟气脱硫工程（欣创 BOT 项目）市级环保补助	7,870,000	7,870,000
	马钢 5#6#装煤出焦除尘工程	12,247,819	12,610,819
	薄板项目固定资产补助	16,501,300	7,031,000
	一铁总厂高炉炉前出铁场烟气治理	6,366,464	6,690,713
	一钢平改转项目工程	1,099,840	6,284,800
	车轮压轧工程	4,068,000	6,180,000
	脉冲澄清池治污	5,514,167	5,839,167
	三铁总厂烧结组烟气脱硫工程 BOT 项目环保补助资金	5,550,000	5,550,000
	三钢轧烟气治理项目国家环保资金	9,375,700	9,375,700
	三铁总厂 B#烧结机烟气脱硫项目环保补助资金	5,000,000	5,000,000
	热电总厂 135MW 机组烟气脱硝工程	5,000,000	5,000,000
	新区干熄焦工程项目	6,166,501	7,093,141
	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	3,080,550	3,951,750
	输送公司拆迁补偿款	10,000,000	15,000,000
	马钢新区干熄焦项目政府补助	600,000	-
	马钢轨道交通产业化项目贴息补助	11,121,099	-
	马钢高速车轮车轴材料升级项目	33,720,000	-
	热电厂脱硝工程环保补助	4,500,000	-
	二铁总厂 2#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	7,000,000	-
	一铁总厂 3#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	3,000,000	-
	政府转型发展财政补助	55,000,000	-
	高效节约型建筑用钢技术开发专项资金	12,164,850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续）			
	科技部技术开发专项资金	19,857,445	-
	马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轨道公司」）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6,564,032	-
	其他	59,211,143	62,730,34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土地收储补偿款（注）	652,138,319	652,138,319
合计			
		1,285,164,299	1,186,358,849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土地收储补偿款（注）	652,138,319	-	-	-	652,138,319	收益
国家财政拨付硅钢二期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93,041,669	-	-4,400,000	-	88,641,669	资产
新区土地财政补贴（地块31836、31837）	50,374,852	-	-5,503,732	-	44,871,120	资产
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42,768,750	-	-1,980,000	-	40,788,750	资产
新区工辅 CCPP 系统工程	39,689,972	-	-4,312,000	-	35,377,972	资产
动车组车轮用钢生产线工程	39,374,990	-	-2,200,000	-	37,174,990	资产
冷轧薄板工程	16,146,639	-	-7,612,000	-	8,534,639	资产
输送公司拆迁补偿款	15,000,000	-	-5,000,000	-	10,000,000	资产
炼钢高炉煤气尾气发电项目	10,750,000	-	-660,000	-	10,090,000	资产
1#-4#焦炉干熄焦工程	10,695,373	-	-920,480	-	9,774,893	资产
三铁总厂含锌尘泥转底炉脱锌工程	10,508,330	-	-880,000	-	9,628,330	资产
热电 135MW 机组烟气脱硫工程	10,000,000	-	-	-	10,000,000	资产
环保补助资金	9,973,361	-	-8,228,000	-	1,745,361	资产
三铁烧结带冷机废气余热发电	9,018,537	-	-698,720	-	8,319,817	资产
渣处理循环利用工程国家补贴	8,617,500	-	-5,799,167	-	2,818,333	资产
芜湖材料建设扶持补助	8,600,762	-	-1,453,650	-	7,147,112	资产
6#全燃烧高炉煤气锅炉工程	8,452,364	-	-918,280	-	7,534,084	资产
三铁烧结烟气脱硫工程（欣创BOT 项目）市级环保补助	7,870,000	-	-	-	7,870,000	资产
马钢 5#6#装煤出焦除尘工程	12,610,819	-	-363,000	-	12,247,819	资产
薄板项目固定资产补助	7,031,000	9,944,300	-474,000	-	16,501,300	资产
一铁总厂高炉炉前出铁场烟气治理	6,690,713	-	-324,249	-	6,366,464	资产
一钢平改转项目工程	6,284,800	-	-5,184,960	-	1,099,840	资产
车轮压轧工程	6,180,000	-	-2,112,000	-	4,068,000	资产
脉冲澄清池治污	5,839,167	-	-325,000	-	5,514,167	资产
三铁总厂烧结组烟气脱硫工程BOT 项目环保补助资金	5,550,000	-	-	-	5,550,000	资产
三钢轧烟气治理项目国家环保资金	9,375,700	-	-	-	9,375,700	资产

三铁总厂 B#烧结机烟气脱硫项目环保补助资金	5,000,000	-	-	-	5,000,000	资产
热电总厂 135MW 机组烟气脱硝工程	5,000,000	-	-	-	5,000,000	资产
新区干熄焦工程项目	7,093,141	-	-926,640	-	6,166,501	资产
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	3,951,750	-	-871,200	-	3,080,550	资产
马钢新区干熄焦项目	-	600,000	-	-	600,000	资产
马钢高速车轮车轴材料升级项目	-	33,720,000	-	-	33,720,000	资产
热电厂脱硝工程	-	4,500,000	-	-	4,500,000	资产
二铁总厂 2#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	-	7,000,000	-	-	7,000,000	资产
一铁总厂 3#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	-	3,000,000	-	-	3,000,000	资产
马钢轨道交通产业化项目贴息补助	-	25,650,000	-14,528,901	-	11,121,099	资产
政府转型发展财政补助	-	55,000,000	-	-	55,000,000	资产
高效节约型建筑用钢技术开发专项资金	-	12,164,850	-	-	12,164,850	资产
科技部技术开发专项资金	-	19,857,445	-	-	19,857,445	资产
轨道公司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	9,000,000	-2,435,968	-	6,564,032	资产
其他	62,730,341	6,011,589	-9,073,403	-457,384	59,211,143	
合计	1,186,358,849	186,448,184	-87,185,350	-457,384	1,285,164,299	/

注：本集团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为本集团子公司马钢合肥钢铁自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到的土地收储补偿款。

36、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00,681,186	-	-	-	-	-	7,700,681,186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变动			年末余额	
注册、已发行及缴足：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其中：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5,967,751,186	77.5	-	-	-	5,967,751,186	77.5
2.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732,930,000	22.5	-	-	-	1,732,930,000	22.5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700,681,186	100.0	-	-	-	7,700,681,186	100.0
三、股份总数	7,700,681,186	100.0	-	-	-	7,700,681,186	100.0

*除 H 股股息以港币支付外，所有人民币普通股（A 股）和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 股）均同股同利及有同等的投票权。上述 A 股和 H 股每股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

37、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338,358,399	-	-	8,338,358,39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290,736	-	-	-9,290,736
合计	8,329,067,663	-	-	8,329,067,663

38、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159,480	-28,291,071	-	-	-28,291,071	1,725,489	-165,450,55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7,159,480	-28,291,071	-	-	-28,291,071	1,725,489	-165,450,55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7,159,480	-28,291,071	-	-	-28,291,071	1,725,489	-165,450,551

39、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1,511,442	86,927,211	94,064,440	14,374,213
合计	21,511,442	86,927,211	94,064,440	14,374,213

专项储备系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于2012年2月14日颁布的[2012]16号文《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对从事的矿山开采、煤气生产、交通运输、冶金、机械制造及建筑服务等业务计提相应的安全生产费。

40、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注1）	3,141,371,281	11,509,100	-	3,152,880,381
任意盈余公积（注2）	529,154,989	-	-	529,154,989
储备基金（注3）	95,271,485	413,843	-	95,685,328
企业发展基金（注3）	65,660,945	-150,026	-	65,510,919
其他	-	-	-	-
合计	3,831,458,700	11,772,917	-	3,843,231,617

注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公司及若干子公司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的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直至该储备已达该公司注册资本的50%可以不再提取。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若干规定下，部分法定公积金可转为公司的股本，但留存的法定公积金余额不可低于注册资本的25%。

2015年度，本公司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14年度：人民币2,157,861元）。

注2：本公司及若干子公司在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后，可计提任意盈余公积。经董事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注3：本公司之若干子公司为中外合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子公司须以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算的净利润为基础计提企业发展基金、储备基金，计提比例由董事会确定。

41、 （未弥补亏损）/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51,299,829	3,272,406,7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51,299,829	3,272,406,7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04,299,674	220,616,0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509,100	23,502,73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15,239,11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832,375	-
提取储备基金	413,843	1,729,042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150,026	1,252,03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8,605,137	3,451,299,829

4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008,587,535	44,086,048,485	58,267,526,008	54,322,488,251
其他业务	1,100,339,204	1,402,392,067	1,553,412,278	1,517,734,361
合计	45,108,926,739	45,488,440,552	59,820,938,286	55,840,222,612

*主营业务收入为销货发票不含税金额扣除销售折让和退货后的净额。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商品	44,901,171,263	59,546,356,935
提供劳务	121,856,692	121,356,764
其他	85,898,784	153,224,587
合计	45,108,926,739	59,820,938,286

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166,959	123,549,926
教育费附加	73,138,711	89,489,562
其他	24,922,376	22,260,510
合计	201,228,046	235,299,998

44、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059,285	38,497,305
运杂费	544,579,610	427,402,832
财产保险费	10,773,823	12,943,000
其他	42,447,126	33,662,782
合计	635,859,844	512,505,919

45、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1,575,855	486,875,991
除营业税金及附加与所得税费用以外的其他税项	399,170,094	276,097,648
办公费用	283,748,867	193,659,157
租赁费	64,881,598	60,120,778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40,776,728	40,517,858
研究与开发费用	37,635,638	36,227,963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34,269,997	45,181,466
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24,801,396	27,774,950
修理费	28,425,184	24,866,516
审计师酬金	5,674,300	5,928,730
其他	137,650,230	113,588,394
合计	1,538,609,887	1,310,839,451

46、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注）	1,070,794,132	1,360,504,202
减：利息收入	-142,535,189	-130,653,118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13,172,035	-44,981,975
汇兑收益	-136,909,896	2,361,363
其他	34,859,427	56,432,547
合计	813,036,439	1,243,663,019

注：本集团的利息支出包括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利息、公司债券利息及中期票据利息。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在建工程。

*本集团的利息支出包括将于五年内偿还的银行借款的利息及其他借款利息、公司债券利息及中期票据利息；及无需5年内全部偿还的银行借款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年内需全部偿还的银行借款、其他借款、 公司债券及中期票据利息	1,070,562,292	1,359,552,297
无需5年内全部偿还的银行借款的利息	231,840	951,905
合计	1,070,794,132	1,360,504,202

47、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562,643	70,229,028
二、存货跌价损失	1,581,827,336	700,259,851
合计	1,619,389,979	770,488,879

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9,265	564,160
合计	819,265	564,160

49、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538,213	136,512,0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860,189	17,12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9,55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2,994,828	13,896,79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310	-
新收购子公司在购买日前持有的股权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投资收益	4,160,631	-
其他	-7,349,908	-826,958
合计	93,725,198	149,598,960

*本集团本年度产生于上市类投资的投资收益分为人民币 625,118 元，产生于非上市类投资的投资收益为人民币 93,100,080 元（2014 年：产生于上市类投资和非上市类投资的投资收益分别为人民币 17,127 元和人民币 149,581,833 元）。

50、 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5,444,537	1,915,776	35,444,53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733,331	1,915,776	14,733,33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0,711,206	-	20,711,206
政府补助	346,238,178	538,621,712	346,238,178
其他	2,377,033	363,921	2,377,033
合计	384,059,748	540,901,409	384,059,7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附注七、35）	87,185,350	100,182,129	资产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土地收储补偿款	-	307,861,681	收益
税收返还	232,132,582	68,339,480	收益
其他	26,920,246	62,238,422	收益
合计	346,238,178	538,621,712	/

51、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78,667	84,095,373	2,478,66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478,667	36,674,721	2,478,66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47,420,652	-
公益救济性捐赠	372,800	780,000	372,800
罚款支出	1,655,671	811,364	1,655,671
销售交易赔偿款(注)	12,213,494	-	12,213,494
其他	817,573	1,179,806	817,573
合计	17,538,205	86,866,543	17,538,205

注：2015年3月20日，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新兴发展（宁波）金属资源有限公司诉马钢上海工贸买卖合同案件作出二审判决，马钢上海工贸赔偿原告新兴发展（宁波）金属资源有限公司交易赔偿款、利息损失以及承担案件受理费共计人民币12,213,494元。

52、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集团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耗的原燃料	36,654,808,686	46,394,915,061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683,010,602	-719,026,809
职工薪酬	3,883,586,650	4,483,807,643
折旧和摊销	3,467,477,556	3,658,241,792
运输和检验费	1,569,008,234	1,435,684,396
修理和维护费	970,844,568	929,651,490
办公费	283,748,867	193,659,157
税金	399,170,094	276,097,648
租金	64,881,598	60,120,778
其他	1,052,394,632	950,416,826
合计	47,662,910,283	57,663,567,982

5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666,699	97,585,7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2,816,387	120,114,272
香港当期所得税费用*	1,822,979	3,870,537
海外当期所得税费用*	11,474,111	26,498,329
海外递延所得税费用	4,132,203	-
合计	377,912,379	248,068,87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26,572,0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81,643,0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095,18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1,41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696,05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4,566,46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65,864,998
其他减免税优惠	-15,436,489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6,970,345
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转回	401,140,566
所得税费用	377,912,379

注：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所受管辖区域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54、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按照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基本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中		
所用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4,804,299,674	220,616,025
股份数量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中所用的本年度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单位：股）	7,700,681,186	7,700,681,186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项目需要对基本每股收益进行调整。

55、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8。

56、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资金	26,920,246	50,867,850
其他	2,377,033	363,921
合计	29,297,279	51,231,77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生活后勤费用	176,823,787	132,411,356
保险费	40,586,383	49,643,424
包装费	22,747,742	27,004,744
防洪费	18,033,433	24,568,519
环境绿化费	67,022,227	56,139,779
科研开发费	50,510,285	53,989,851
银行手续费	34,859,426	56,432,547
其他	10,249,852	16,170,218
合计	420,833,135	416,360,43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专项工程拨款	186,448,184	29,765,127
土地收储补偿款（注）	-	960,000,000
合计	186,448,184	989,765,127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钢合肥钢铁 2014 年度自合肥市土地收储中心收到的土地收储补偿款共计人民币 960,000,000 元。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	11,361,096
合计	-	11,361,096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04,484,381	264,047,5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19,389,979	770,488,879
固定资产折旧	3,400,322,203	3,597,068,686
无形资产摊销	65,091,746	59,467,6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965,870	82,179,5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9,265	-564,1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8,177,012	1,187,230,4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725,198	-149,598,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435,278	123,823,6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6,688	-3,709,3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4,654,072	779,710,5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4,109,348	657,150,9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59,923,451	-4,060,112,580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2,063,607	1,705,447
递延收益摊销	-87,185,350	-100,182,129
土地收储补偿（注）	-	-307,861,681
专项储备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23,249	5,648,197
其他	9,755,358	6,361,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5,332,053	2,912,853,82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46,410,358	2,709,836,2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09,836,299	1,814,518,1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6,574,059	895,318,174

注：土地收储补偿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马钢合肥钢铁自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到的土地收储补偿款。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0,091,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6,899,47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3,191,52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46,410,358	2,709,836,299
其中：库存现金	138,929	179,2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46,271,429	2,709,657,086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6,410,358	2,709,836,299

58、 股息*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拟派期末股息—无	-	-

董事会不建议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发任何股息。

5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96,301,124	注 1
应收票据	1,277,158,488	注 2
存货	10,859,823	注 3
固定资产	-	注 4
合计	2,884,319,435	/

注 1：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共计人民币 1,596,301,124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44,715,220 元），包括以人民币 1,198,860,855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75,433,928 元）作为保证金，主要用于向银行开出银行承兑汇票和履约保函的担保；以定期存款美元 1,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6,493,45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1,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6,153,420 元）作为抵押向银行开立信用证；以及财务公司存放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人民币 390,946,816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63,127,872 元）。

注 2：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在中国工商银行马鞍山分行托管的票据人民币 1,120,157,322 元（2014 年：人民币 1,120,157,322 元）作为质押取得人民币 970,000,000 元银行贷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70,000,000），全部为长期借款，请参见附注五、31。相关借款合同约定，本公司需确保由中国工商银行马鞍山分行托管的有效票据总额度不少于人民币 1,120,000,000 元。本集团之子公司以账面价值人民币 157,001,166 元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质押以获得向供应商签发的等额银行承兑汇票（2014 年：人民币 257,598,747 元）。

注 3: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马钢金华有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10,859,823 元(2014 年: 无)的存货因贸易纠纷受到暂时冻结。

注 4: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子公司安徽马钢嘉华用净值为人民币 45,662,645 元的生产设备抵押取得的贷款人民币 12,000,000 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笔借款已归还。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391,718,720	6.4936	2,543,664,680
欧元	12,579,765	7.0952	89,255,949
港币	5,695,550	0.8378	4,771,732
日元	24,050	0.0539	1,296
澳元	10,144,811	4.7276	47,960,608
加元	1,476,774	4.6814	6,913,370
英镑	991	9.6159	9,529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13,167,430	6.4936	85,504,023
欧元	9,545,274	7.0952	67,725,628
加元	95,316	4.6814	446,212
澳元	5,489,661	4.7276	25,952,921
长期借款			
其中: 美元	29,440,000	6.4936	191,171,584
其他应收款			
其中: 港币	328,589	0.8378	275,292
欧元	1,645,122	7.0952	11,672,470
澳元	23,244	4.7276	109,888
应付账款			
其中: 英镑	1,520	9.6159	14,616
澳元	39,721	4.7276	187,785
美元	395,445	6.4936	2,567,862
欧元	7,408,245	7.0952	52,562,980
港元	140,665,035	0.8378	117,849,166
其他应付款			
其中: 澳币	3,080,622	4.7276	14,563,949
港币	181,851,088	0.8378	152,354,842
欧元	1,674,790	7.0952	11,882,970
短期借款			
其中: 美元	641,071,173	6.4936	4,162,859,76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中: 美元	7,360,000	6.4936	47,792,89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和负债项目		收入、费用及现金流量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2014 年
马钢（香港）有限公司	1 港币=0.8378 人民币	1 港币=0.7889 人民币	1 港币=0.8034 人民币	1 港币=0.7876 人民币
Maanshan Iron and Steel (Australia) Proprietary Limited	1 澳元=4.7276 人民币	1 澳元=5.0174 人民币	1 澳元=4.6906 人民币	1 澳元=5.2238 人民币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 方名称	股权取得 时点	股权取得成 本	股 权 取 得 比 例 (%)	股 权 取 得 方 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 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 末被购买方 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 末被购买方 的净利润
轨道公 司	2015 年 5 月 28 日	170,091,000	50	现金	2015 年 5 月 28 日	价款付讫	27,821,667	-1,855,050

于2015年5月28日，马钢股份与“晋西车轴”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正式收购晋西车轴持有的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50%股权。根据公开挂牌结果，马钢股份以人民币17,009万元的价格取得该股权，该价款已于2015年5月末付讫。完成收购后，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成为马钢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并于2015年8月更名为“马钢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轨道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铁路货车轮轴、客车轮轴、城市轨道交通通用轮轴、高速动车组轮轴和机车轮轴的研发、制造、维修、销售以及转向架的研发、制造、销售和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批发零售铁路车辆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及易制毒品）、五金交电、润滑油脂、房屋及设备租赁；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集团判断2015年5月31日为收购完成日，对轨道公司的财务信息（包含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披露如下。

(2).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轨道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46,261,477	337,940,215
货币资金	96,899,472	96,899,472
应收款项	33,297,363	33,297,363
存货	683,628	683,628
固定资产	18,865,307	18,868,634
无形资产	86,043,106	85,169,223
其他应收款	4,048,485	4,048,485
其他流动资产	7,029,499	7,029,499
在建工程	71,888,732	64,438,026
其他非流动性资产（预付工程款）	27,505,885	27,505,885
负债：	6,079,477	6,079,477
应付款项	1,043,894	1,043,894
应付工资	140,550	140,550
应交税费	1,605,297	1,605,297
其他应付款	3,289,736	3,289,736
净资产	340,182,000	331,860,738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340,182,000	331,860,73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50%股权公允价值	170,091,000
当期损益影响	-
支付的现金对价	170,091,000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现金对价为人民币 170,091,000 元，与所收购股权的公允价值金额相等。

轨道公司自购买日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营业收入	27,821,667
净亏损	1,855,050
现金流量净额	22,836,527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新设子公司

2015 年，本公司设立以下子公司，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成立日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期末实际出资额
马鞍山马钢欧邦彩板科技有限公司 (「马钢欧邦彩板」)(注)	2015年5月	人民币 50,000,000元	67%	现金	人民币 15,000,000元

注：2015 年 2 月，本公司与江苏欧邦塑胶有限公司（“江苏欧邦”）签订出资人协议，于 2015 年 5 月共同出资设立马钢欧邦彩板。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双方出资人均已完成第一期出资，合计人民币 15,000,000 元。根据出资人协议，本公司持有马钢欧邦彩板 67%的股权。本公司判断对其拥有控制权，自成立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马钢嘉华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美元 8,389,000	70	-	设立或投资
马钢芜湖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35,000,000 元	70	27.3	设立或投资
马钢(慈湖)钢材加工配售有限公司(「马钢慈湖」)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30,000,000 元	-	92	设立或投资
马钢(广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马钢广州」)	中国广东省	中国广东省	制造业	人民币 120,000,000 元	66.66	-	设立或投资
马钢(香港)有限公司(「马钢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制造业	港币 260,000,000 元	91	-	设立或投资
和菱实业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30,000,000 元	71	26.39	设立或投资
马鞍山马钢华阳设备诊断工程有限公司(「华阳设备」)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1,000,000 元	90	-	设立或投资
马钢金华	中国浙江省	中国浙江省	制造业	人民币 120,000,000 元	75	-	设立或投资
MG 贸易发展有限公司(「MG 贸易发展」)	德国	德国	贸易	欧元 153,388	100	-	设立或投资
Maanshan Iron and Steel(Australia) Proprietary Limited(「马钢澳洲」)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矿产资源	澳元 21,737,900	100	-	设立或投资
马钢合肥钢铁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2,500,000,000 元	71	-	设立或投资
马钢(合肥)钢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马钢合肥加工」)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120,000,000 元	61	25.48	设立或投资
马钢(芜湖)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芜湖材料技术」)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150,000,000 元	71	-	设立或投资
马鞍山马钢废钢有限公司(「马钢废钢公司」)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0 元	100	-	设立或投资
马钢上海工贸	中国上海市	中国上海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60,000,000 元	100	-	设立或投资
马钢(重庆)材料技术有限公司(「马钢重庆材料」)	中国重庆市	中国重庆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250,000,000 元	70	-	设立或投资
合肥供水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50,000,000 元	-	100	设立或投资
马钢(合肥)板材有限责任公司(「马钢合肥板材」)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	100	设立或投资
马钢(合肥)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材料科技」)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00 元	70	-	设立或投资
广州马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马钢广州销售」)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设立或投资
马钢(杭州)钢材销售有限公司(「马钢杭州销售」)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设立或投资
马鞍山钢铁无锡销售有限公司(「马钢无锡销售」)	中国江苏省无锡市	中国江苏省无锡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设立或投资

2015 年年度报告

马钢（重庆）钢材销售有限公司（「马钢重庆销售」）	中国重庆	中国重庆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设立或投资
南京马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马钢南京销售」）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设立或投资
马钢（武汉）钢材销售有限公司（「马钢武汉销售」）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设立或投资
马钢（上海）钢材销售有限公司（「马钢上海销售」）	中国上海市	中国上海市	贸易流通	人民币 10,000,000 元	100	-	设立或投资
马鞍山长江钢铁贸易合肥有限公司（「长钢合肥」）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贸易类	人民币 30,000,000 元	-	100	设立或投资
马鞍山长江钢铁贸易南京有限公司（「长钢南京」）	中国江苏省	中国江苏省	贸易类	人民币 30,000,000 元	-	100	设立或投资
马鞍山长钢金属贸易有限公司（「长钢金属」）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贸易类	人民币 30,000,000 元	-	100	设立或投资
马钢瓦顿	法国	法国	制造业	欧元 40,200,000	100	-	设立或投资
马钢欧邦彩板(注 1)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50,000,000 元	67	-	设立或投资
马钢(扬州)钢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马钢扬州加工」）	中国江苏省	中国江苏省	制造业	美元 20,000,000	71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长江钢铁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1,200,000,000 元	5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轨道公司(注 2)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人民币 300,000,000 元	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财务公司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金融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91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1：本公司与江苏欧邦彩板共同出资新设的公司，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67%。参见附注八、2。

注2：于2015年5月，本公司通过公开挂牌交易取得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剩余50%的股权，截至本年末，本公司对轨道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100%。参见附注八、1。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马钢合肥钢铁	29%	-186,736,219	-	774,849,514
安徽长江钢铁	45%	-98,134,232	11,426,163	993,647,826
财务公司	9%	9,668,950	-	133,042,99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马钢合肥钢铁	968,758,036	3,814,743,779	4,783,501,815	- 1,440,874,256	-670,732,682	- 2,111,606,938	1,479,942,018	4,081,619,809	5,561,561,827	- 1,576,101,221	-672,869,191	- 2,248,970,412
安徽长江钢铁	1,492,741,756	4,496,852,295	5,989,594,051	- 3,751,201,063	-30,286,707	- 3,781,487,770	1,756,207,510	4,639,675,138	6,395,882,648	- 3,902,138,118	-33,191,420	- 3,935,329,538
财务公司	3,116,708,624	4,183,250,047	7,299,958,671	- 5,821,207,473	-495,676	- 5,821,703,149	1,381,922,412	6,377,373,154	7,759,295,566	- 6,388,247,820	-225,000	- 6,388,472,82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马钢合肥钢铁	4,543,085,651	- 643,917,997	- 643,917,997	18,217,041	4,917,761,207	7,648	7,648	199,929,220
安徽长江钢铁	6,531,780,892	- 218,076,072	- 218,076,072	316,747,830	9,625,460,442	85,865,656	85,865,656	594,812,496
财务公司	232,662,219	107,432,775	107,432,775	1,207,492,849	365,406,944	118,835,859	118,835,859	-694,125,423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马钢比欧西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50	-	权益法
马钢考克利尔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服务业	50	-	权益法
河南金马能源(注1)	中国河南省	中国河南省	制造业	36	-	权益法
盛隆化工	中国山东省	中国山东省	制造业	32	-	权益法
上海钢铁电子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制造业	20	-	权益法
欣创节能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服务业	20	-	权益法
安徽临涣化工(注2)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12	-	权益法
马钢奥瑟亚化工(注3)	中国安徽省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40	-	权益法

注1: 于2015年5月29日, 济源市金源化工的全体股东以所持有的全部济源市金源化工的股权向河南金马能源同比例增资人民币104, 510, 000元。增资后, 河南金马能源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26, 730, 000元, 各股东对河南金马能源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不变, 其中马钢股份对河南金马能源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36%。参见附注七、12。

注2: 本公司对安徽临涣化工的持股比例为12%, 本公司对该公司派出1名董事, 根据其公司章程, 有参与其财务和经营政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本公司管理层判断, 本公司对安徽临涣化工具有重大影响。

注3: 2014年9月, 本公司与奥瑟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奥瑟亚中国”)签订合资合同, 于2015年2月共同出资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马钢奥瑟亚化工。注册资本47, 125, 000美元。根据合资合同, 本公司持有马钢奥瑟亚化工40%的股权, 对其表决权比例为40%。参见附注七、12。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马钢比欧西	马钢比欧西
流动资产	345,030,431	303,106,681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84,346,880	232,754,244
非流动资产	343,776,987	387,735,999
资产合计	688,807,418	690,842,680
流动负债	56,745,837	67,998,128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56,745,837	67,998,128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32,061,581	622,844,5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6,030,791	311,422,276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6,030,791	311,422,276
营业收入	585,082,278	574,214,269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5,941,620	4,901,552
所得税费用	52,750,173	52,300,714
净利润	156,231,473	148,306,96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56,231,473	148,306,96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73,500,000	76,000,00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金马能源	盛隆化工	河南金马能源	盛隆化工	轨道公司(注)
流动资产	855,063,827	801,789,029	1,027,213,183	764,083,433	166,700,959
非流动资产	947,374,354	1,501,617,303	776,166,510	1,660,633,529	189,780,344
资产合计	1,802,438,181	2,303,406,332	1,803,379,693	2,424,716,962	356,481,303
流动负债	968,036,241	1,545,899,026	1,221,126,894	1,656,550,640	13,528,821
非流动负债	159,357,056	-	-	-	-
负债合计	1,127,393,297	1,545,899,026	1,221,126,894	1,656,550,640	13,528,821
少数股东权益	5,327,126	-	5,869,699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69,717,758	757,507,306	576,383,100	768,166,322	342,952,4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1,098,393	242,402,338	207,497,916	245,813,223	171,476,24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1,098,393	242,402,338	207,497,916	245,813,223	171,476,241
营业收入	2,457,137,640	2,757,010,679	2,687,156,956	3,779,668,715	72,587,011
所得税费用	6,768,602	32,912,362	26,830,528	30,593,167	698
净利润	15,016,199	-11,233,218	80,491,585	90,021,796	2,094
综合收益总额	15,016,199	-11,233,218	80,491,585	90,021,796	2,09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注: 参见附注七、12 中注 2 所述。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39,342	542,66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净亏损）	-3,327	-9,275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327	-9,27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29,782,643	152,832,6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085,666	12,768,258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7,085,666	12,768,258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5年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 交易性		贷款和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	-	5,142,711,482	-	5,142,711,4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3,684,000	1,587,054	-	-	1,005,271,054
应收票据	-	-	4,689,129,290	-	4,689,129,290
应收账款	-	-	796,986,661	-	796,986,661
其他应收款	-	-	190,348,070	-	190,348,070
应收利息	-	-	1,600,176	-	1,600,176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732,913,869	-	732,913,8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128,934,410	128,934,410
	<u>1,003,684,000</u>	<u>1,587,054</u>	<u>11,553,689,548</u>	<u>128,934,410</u>	<u>2,687,895,012</u>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 金融负债	合计
	初始确认时	交易性		
短期借款	-	-	6,791,359,472	6,791,359,472
吸收存款	-	-	1,901,390,488	1,901,390,488
应付票据	-	-	5,343,906,398	5,343,906,398
应付账款	-	-	6,144,664,281	6,144,664,281
应付利息	-	-	150,829,308	150,829,308
应付股利	-	-	6,525,534	6,525,534
其他应付款	-	-	1,258,463,513	1,258,463,5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5,084,859,415	5,084,859,415
长期借款	-	-	6,655,171,584	6,655,171,584
应付债券	-	-	3,979,666,667	3,979,666,667
	-	-	37,316,836,660	37,316,836,660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4年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初始确认时	交易性			
货币资金	-	-	4,654,551,519	-	4,654,551,5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6,460	-52,970	-	-	1,073,490
应收票据	-	-	8,483,607,113	-	8,483,607,113
应收账款	-	-	856,559,860	-	856,559,860
其他应收款	-	-	255,577,937	-	255,577,937
应收利息	-	-	1,898,994	-	1,898,994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633,203,277	-	633,203,2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126,772,160	126,772,160
	<u>1,126,460</u>	<u>-52,970</u>	<u>14,885,398,700</u>	<u>126,772,160</u>	<u>15,013,244,350</u>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 金融负债	合计
	初始确认时	交易性		
短期借款	-	-	12,058,394,894	12,058,394,894
拆入资金	-	-	500,000,000	500,000,000
吸收存款	-	-	1,199,618,850	1,199,618,850
应付票据	-	-	4,802,906,077	4,802,906,077
应付账款	-	-	6,679,288,444	6,679,288,444
应付利息	-	-	146,625,806	146,625,806
应付股利	-	-	7,210,819	7,210,819
其他应付款	-	-	827,419,110	827,419,1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231,683,000	2,231,683,000
长期借款	-	-	6,339,132,454	6,339,132,454
应付债券	-	-	2,332,666,298	2,332,666,298
	-	-	37,124,945,752	37,124,945,752

2. 金融工具抵销

本集团在2015年度并无签订应收款项的抵销安排(2014年：无)。

3. 金融资产转移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整体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及贴现给银行的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132,410,064元和人民币111,192,600元。于2015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本集团对上述银行承兑汇票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对上述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作为以应收票据为质押取得的短期借款。背书及贴现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132,410,064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25,237,532元）。以应收票据质押取得的短期借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111,192,6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6,121,328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整体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及贴现给银行的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1,488,128,608元和人民币404,284,634元。（2014年12月31日分别为：人民币3,127,876,604元和人民币243,937,566元）。于2015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

2015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4.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发放贷款及垫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方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或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22%(2014年：6%)和44%(2014年：24%)分别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4和7中。

于12月31日，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2015年

	合计	未逾期 未减值	逾期	
			6 个月以内	6 个月以上
应收账款	796,986,661	494,583,497	221,067,740	81,335,424
应收票据	4,689,129,290	4,689,129,29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8,934,410	128,934,410	-	-
应收利息	1,600,176	1,600,176	-	-
其他应收款	190,348,070	151,306,871	29,028,874	10,012,325
发放贷款及垫款	732,913,869	732,913,869	-	-

2014年

	合计	未逾期 未减值	逾期	
			6 个月以内	6 个月以上
应收账款	856,559,860	632,472,324	186,587,479	37,500,057
应收票据	8,483,607,113	8,483,607,113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6,772,160	126,772,160	-	-
应收利息	1,898,994	1,898,994	-	-
其他应收款	255,577,937	244,760,396	3,759,696	7,057,845
发放贷款及垫款	633,203,277	633,203,277	-	-

于2015年12月31日，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与大量的近期无违约记录的分散化的客户有关。

于2015年12月31日，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与大量的和本集团有良好事务历史记录的独立客户有关。根据以往经验，由于信用质量未发生重大变化且仍被认为可全额收回，本集团认为无需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的政策是,根据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借款的账面价值,不超过80%的借款应于12个月内到期。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59% (2014年: 69%) 的债务在不足1年内到期。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5年

	1 年以内	1 年 至 2 年	2 年以 上至 3 年	3 年以 上至 5 年	5 年 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791,359,472	-	-	-	-	6,791,359,472
吸收存款	1,901,390,488	-	-	-	-	1,901,390,488
应付票据	5,343,906,398	-	-	-	-	5,343,906,398
应付账款	6,144,664,281	-	-	-	-	6,144,664,281
应付股利	6,525,534	-	-	-	-	6,525,534
其他应付款	1,258,463,513	-	-	-	-	1,258,463,513
一年内到期的 应付债券	2,340,000,000	-	-	-	-	2,3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	2,747,792,896	-	-	-	-	2,747,792,896
长期借款	-	6,243,992,896	238,292,896	117,585,792	55,300,000	6,655,171,584
应付债券	-	-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有息负债的利息	<u>930,909,303</u>	<u>239,885,087</u>	<u>121,033,016</u>	<u>4,823,867</u>	<u>1,994,487</u>	<u>1,298,645,760</u>
合计	<u>27,465,011,885</u>	<u>6,483,877,983</u>	<u>4,359,325,912</u>	<u>122,409,659</u>	<u>57,294,487</u>	<u>38,487,919,926</u>

2014年

	1 年以内	1 年 至 2 年	2 年以 上至 3 年	3 年以 上至 5 年	5 年 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2,058,394,894	-	-	-	-	12,058,394,894
吸收存款	1,199,618,850	-	-	-	-	1,199,618,850
拆入资金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应付票据	4,802,906,077	-	-	-	-	4,802,906,077
应付账款	6,679,288,444	-	-	-	-	6,679,288,444
应付股利	7,210,819	-	-	-	-	7,210,819
其他应付款	827,419,110	-	-	-	-	827,419,110
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	-	-	-	-	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	2,231,683,000	-	-	-	-	2,231,683,000
长期借款	-	4,718,989,094	1,485,035,840	90,071,680	45,035,840	6,339,132,454
应付债券	-	2,340,000,000	-	-	-	2,340,000,000
有息负债的利息	<u>1,022,477,709</u>	<u>267,094,382</u>	<u>29,521,763</u>	<u>7,020,511</u>	<u>547,123</u>	<u>1,326,661,488</u>
合计	<u>34,328,998,903</u>	<u>7,326,083,476</u>	<u>1,514,557,603</u>	<u>97,092,191</u>	<u>45,582,963</u>	<u>43,312,315,136</u>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负债有关。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基准点 增加/(减少)	净利润 增加/(减少)
2015 年		
人民币	50	-27,945,438
美元	50	-2,809,479
人民币	-50	27,945,438
美元	-50	2,809,479
2014 年		
人民币	50	-21,150,000
美元	50	-6,512,146
人民币	-50	21,150,000
美元	-50	6,512,146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于中国国内开展，绝大多数交易以人民币结算，同时另有部分销售、采购和借贷业务须以美元、欧元以及日元结算。这些外币兑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会影响本集团的经营业绩。

本集团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长期借款等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和汇率风险敞口请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附注七、4，附注七、21，附注七、23和附注七、31。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欧元、日元、澳元、港币、加元和英镑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汇率 增加/(减少)	净利润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注：不包括留存收益)
2015 年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14,486,189	-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1%	203,932	2,463,376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1%	10	-
人民币对澳元贬值	-1%	84,833	1,537,796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1%	-2,024,373	1,492,866
人民币对加元贬值	-1%	55,197	-
人民币对英镑贬值	-1%	-38	-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14,486,189	-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1%	-203,932	-2,463,376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1%	-10	-
人民币对澳元升值	1%	-84,833	-1,537,796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1%	2,024,373	-1,492,866
人民币对加元升值	1%	-55,197	-
人民币对英镑升值	1%	38	-
2014 年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43,324,661	-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1%	1,596,141	3,144,526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1%	39	-
人民币对澳元贬值	-1%	1,220,639	2,293,460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1%	-1,252,468	1,265,060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43,324,661	-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1%	-1,596,141	-3,144,526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1%	-39	-
人民币对澳元升值	1%	-1,220,639	-2,293,460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1%	1,252,468	-1,265,060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的约束。2015年度和2014年度，资本管理的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于2015年和2014年，本集团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化对本集团的经营利润产生了不利影响。另外，本集团通过银行借款来确保足够的经营现金流。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本集团的政策将使该杠杆比率保持在50%与70%之间。净负债包括吸收存款、银行借款、应付票据、应付债券、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等，减去货币资金。资本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总资本，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拆入资金	—	500,000,000
吸收存款	1,901,390,488	1,199,618,850
短期借款	6,791,359,472	12,058,394,894
应付票据	5,343,906,398	4,802,906,077
应付账款	6,144,664,281	6,679,288,444
应付职工薪酬	274,614,723	299,077,212
应付利息	150,829,308	146,625,806
应付股利	6,525,534	7,210,819
其他应付款	1,258,463,513	827,419,1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84,859,415	2,231,683,000
长期借款	6,655,171,584	6,339,132,454
应付债券	3,979,666,667	2,332,666,2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857,389	25,877,746
减：货币资金	<u>5,142,711,482</u>	<u>4,654,551,519</u>
净负债	<u>32,477,597,290</u>	<u>32,795,349,191</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总资本	<u>18,455,838,015</u>	<u>23,295,565,989</u>
调整后资本	<u>18,455,838,015</u>	<u>23,295,565,989</u>
资本和净负债	<u>50,933,435,305</u>	<u>56,090,915,180</u>
杠杆比率	64%	58%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5,271,054	-	-	1,005,271,054
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权益工具投资	1,005,271,054	-	-	1,005,271,05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05,271,054	-	-	1,005,271,054

2、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2015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 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合计
长期借款	-	6,475,332,986	-	6,475,332,986
应付债券	-	3,976,000,000	-	3,976,000,000

2014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 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合计
长期借款	-	6,178,237,741	-	6,178,237,741
应付债券	-	2,330,428,898	-	2,330,428,898

3、公允价值估值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以下是本集团除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的金融工具、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6,655,171,584	6,339,132,454	6,475,332,986	6,178,237,741
应付债券	<u>3,979,666,667</u>	<u>2,332,666,298</u>	<u>3,976,000,000</u>	<u>2,330,428,898</u>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吸收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本集团的财务团队由财务经理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团队直接向财务负责人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团队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财务负责人审核批准。出于中期和年度财务报表目的，每年两次与审计委员会讨论估值流程和结果。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长期借款、应付中期票据及应付公司债券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15 年 12 月 31 日，针对长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集团公司	中国安徽省	制造业	6,298,290,000	45.535	45.53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集团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马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注 1)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钢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注 1)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马钢张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马钢罗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注 2)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马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祥云科技有限公司(注 1)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马钢矿山岩土工程勘察联合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钢集团测绘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马钢输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马钢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钢集团康泰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裕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钢集团康诚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神马冶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马钢实业生兴炉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钢集团绿能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铜陵远大石灰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钢晨钢铁物流园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钢晨氢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粤海马钢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马钢比亚西钢筋焊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马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博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马钢嘉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欣创节能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冶金科技职业学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马钢高级技工学校（安徽马钢技师学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马钢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市旧机动车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马钢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江南钢铁材料质量监督检验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马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中联海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合肥店埠河港务有限公司(注 1)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马钢电气修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马钢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扬子江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市长江船舶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鞍山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马钢联合电钢轧辊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郑蒲港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注1：本年新增的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注2：本年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马鞍山马钢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团公司（注1）	向关联方采购铁矿石	2,245,530,588	3,200,092,886
马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马钢国贸”）（注1）	向关联方采购铁矿石	201,182,139	211,519,018
铜陵远大石灰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铜陵远大”）（注1）	向关联方采购铁矿石	58,983,607	57,802,479
安徽马钢罗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罗河矿业”）（注1）	向关联方采购铁矿石	7,964,460	20,460,633
集团公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75,259,657	49,807,832
安徽马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523,732,813	553,345,321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	272,915,076
欣创节能（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271,977,349	245,385,463
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	239,174,188
安徽马钢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209,864,614	215,795,497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205,379,949	179,537,135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188,705,754	178,428,818
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146,979,560	161,029,009
安徽马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71,562,326	155,836,853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406,968,817	107,746,455
安徽马钢输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64,823,345	72,831,264
马钢国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87,392,730	64,670,428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4,666,849	11,390,685
其他（注2）	向关联方支付劳务费、后勤及其他服务费用	185,344,422	89,641,865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注3）	向关联方支付代理费	2,558,962	7,565,550
马鞍山神马冶金有限责任公司（注3）	向关联方支付代理费	67,986	85,764
马钢国贸（注3）	向关联方支付代理费	215,029	-

上海马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支付代理费	81,617	-
集团公司 (注 4)	向关联方支付租赁费	48,540,000	48,540,000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	173,699,257
欣创节能 (注 2)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198,870,368	103,354,516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334,450,389	32,543,960
安徽马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19,601,634	23,356,175
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8,372,508	19,829,462
马钢联合电钢轧辊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	7,210,674
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	6,457,632
安徽马钢输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3,581,034	2,405,883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20,574,500	2,768,886
马钢国贸 (注 3)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	3,493,595
马鞍山博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	632,479
马鞍山马钢嘉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	526,798
其他 (注 3)	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和建筑服务	5,963,013	-
盛隆化工 (注 6)	向联营企业采购焦炭	120,258,337	62,251,808
马钢比欧西 (注 7)	向合营企业采购气体	569,954,048	565,447,92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团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	3,543,613	24,714,636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	27,568,934	79,583,577
欣创节能 (注 3)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	66,637,669	65,739,718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	-	39,593,476
安徽马钢张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	116,144	27,574,061
安徽马钢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	12,630,013	13,792,125
安徽马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	8,406,103	10,088,444
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	-	9,343,277
安徽马钢输送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	3,067,278	8,089,824
马鞍山马钢嘉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	3,552,094	3,852,572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	1,291,525	1,830,958
其他 (注 3)	向关联方提供设施、各种服务及其他产品	34,289,554	20,123,340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销售钢材及其他副产品	153,747,683	-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销售钢材及其他副产品	4,071,037	-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销售钢材及其他副产品	-	246,529,925
马鞍山马钢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销售钢材及其他副产品	-	77,863,275
马钢国贸 (注 3)	向关联方销售钢材及其他副产品	1,663,939	48,503,462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注 3)	向关联方销售钢材及其他副产品	12,565,062	46,843,215
其他 (注 3)	向关联方销售钢材及其他副产品	-	1,230,761
轨道公司 (注 5)	向联营企业销售车轮	1,199,500	60,087,608
盛隆化工 (注 6)	向联营企业销售焦副产品	841,809	1,157,834
马钢比欧西 (注 7)	向合营企业收取供能收入	293,461,802	278,107,586

马钢比欧西（注 7）	向合营企业收取公用事业及设施使用费	5,742,143	5,742,049
马钢比欧西（注 7）	向合营企业收取机电设备日常维护费	-	200,000
马钢比欧西（注 7）	向合营企业收取电话费和宽带费	-	42,631
马钢比欧西（注 7）	向合营企业收取设备检测费	150,000	-

注1：本公司向集团公司购入铁矿石，其价格条款是根据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于2014年12月2日印发《矿石定价协议》所规定，即按照普氏指数为基础确定价格。本集团向铜陵远大及本集团两家子公司向罗河矿业和马钢国贸购入铁矿石，其价格条款是根据双方协商而定。

注2：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本集团提供若干服务，包括在职培训、膳食、环境及卫生服务和道路维护厂区绿化服务等，是根据本集团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签订的服务协议所规定的价格收取费用。

注3：本集团与集团公司子公司的该类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等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注4：本集团向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租入办公楼，并根据本集团与该等公司的协商价格支付租赁费。

注5：轨道公司2015年5月28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本期交易额为合并前交易额；本集团与轨道公司的该类交易是根据本集团与其协商而定。

注6：本集团与盛隆化工的该类交易是根据本集团与其协商而定。

注7：本集团与马钢比欧西的交易是根据本集团和该公司双方协商而定。

(2).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智能停车（注1）	向联营企业收取租赁收入	189,395	210,065
马钢比欧西（注2）	向合营企业收取租赁收入	1,250,000	1,25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智能停车（注1）	向联营企业支付租赁费	14,952	14,952

注1：本集团与智能停车的该类交易是根据本集团与其协商而定。

注2：本集团与马钢比欧西的该类交易是根据本集团与其协商而定。

(3).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集团公司	4,812,000,000	2014.3	2025.10	否

于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12个月期间，集团公司无偿为本集团新增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约人民币38.9亿元（2014年度集团新增银行借款及债券担保：约人民币16.87亿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集团公司无偿为本集团部分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余额约人民币24.72亿元，无偿为本集团公司债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3.40亿元，共计约人民币48.12亿元（2014年12月31日：无偿为本集团部分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余额约人民币37.87亿元，无偿为本集团公司债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3.40亿元，共计约人民币61.27亿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安徽中联海运有限公司	80,000,000	2015/3/27	2016/3/25	注 1
安徽中联海运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5/5/4	2016/5/3	注 2
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5/11/19	2016/11/18	注 3

注1：2015年3月27日，安徽中联海运有限公司委托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一笔为期一年的短期借款人民币80,000,000元，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年利率4.14%，本年本公司计提利息人民币2,816,750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

注2：2015年5月4日，安徽中联海运有限公司委托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一笔为期一年的短期借款人民币30,000,000元，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年利率3.915%，本年本公司计提利息人民币962,775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

注3：2015年11月19日，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委托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一笔为期一年的短期借款人民币20,000,000元，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年利率3.915%，本年本公司计提利息人民币93,525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注）	2,254,598	4,766,860

注：该金额不包括支付给独立董事及独立监事的薪酬。

(6). 其他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支付的金融服务利息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团公司	注	10,485,794	7,948,383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注	1,755,364	1,339,311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注	861,963	963,132
马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注	1,237,573	783,221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	-	687,253
马钢国贸	注	626,396	863,170
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注	1,051,055	826,450
其他	注	6,766,809	2,437,475
合计		22,784,954	15,848,395

注：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存款并向其支付存款利息，于2015年，财务公司吸收存款的利率范围为0.385% - 3.25%（2014年：0.385% - 3.30%）。

向关联方收取的金融服务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团公司	注	2,150,493	19,355,364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注	1,336,425	14,521,214
罗河矿业	注	5,273,311	6,242,933
马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注	17,334,088	3,121,963
安徽马钢比亚西钢筋焊网有限公司	注	1,591,106	1,483,832
欣创节能	注	109,740	436,827
马钢国贸	注	577,379	-
其他	注	499,085	880,399
		28,871,627	46,042,532

注：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向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贷款、贴现以及委托贷款服务并获取相应贷款利息收入、贴现利息收入以及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贷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同类型中国人民银行所定的利率范围，提供其他金融服务的收费不低于同期同类型中国人民银行所公布的标准收费。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集团公司	1,347,893	2,816,544
	马鞍山马钢嘉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5,081,610	544,153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79,410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073,274	3,812,030
	马鞍山马钢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	6,119,222
	安徽马钢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1,278,576	5,748,232
	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	1,753,486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4,563,646	1,960,360
预付款项	集团公司	-	1,005,813
	马钢国贸	39,493,238	6,327,020
	马钢联合电钢轧辊有限公司	-	21,124,699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100	78,840
其他应收款项	集团公司	-	-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900	-
	安徽马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66,886	-
短期借款	安徽中联海运有限公司	110,000,000	50,000,000
	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
应收票据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7,500,000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58,237,357	146,890,062
	安徽马钢比亚西钢筋焊网有限公司	-	16,987,140
	欣创节能	4,382,352	2,500,000
	马鞍山马钢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	8,192,625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	-
	轨道公司（注）	-	17,3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集团公司	38,000,000	130,000,000
	罗河矿业	139,973,938	125,208,138
	安徽马钢比亚西钢筋焊网有限公司	13,779,345	40,000,000

	马钢国贸	61,019,697	-
	马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251,250,000	-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64,833,022	354,900,000

注：轨道公司 2015 年 5 月 28 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集团公司	6,191,529	11,189,996
	欣创节能	70,920,636	45,141,666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28,500,973	106,696,086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15,517,235
	马鞍山马钢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6,679,719	32,004,943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080,076	17,239,383
	安徽马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117,929	15,077,242
	安徽马钢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19,490,919	22,706,589
	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	34,279,512
	马鞍山神马冶金有限责任公司	14,045,409	39,582,938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8,786,784	28,793,993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65,354,402	26,086,305
	马钢比欧西	40,667,490	48,450,879
	盛隆化工	5,666,902	207,497
	预收款项	177,646	119,081
	集团公司	28,947,879	81,976,436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9,605,981
其他应付款	安徽马钢比亚西钢筋焊网有限公司	12,239,725	15,705,613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778,657	6,874,734
	河南金马能源	-	121,475
	盛隆化工	86,559	-
	集团公司	-	1,000
	安徽马钢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4,940,235	9,012,556
	安徽马钢设备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	7,576,686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5,731,388	5,122,585
	欣创节能	8,359,710	4,774,704
	安徽马钢冶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551,706
	马鞍山马钢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	1,936,153
	马鞍山马钢电气修造有限公司	650,686	1,924,365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1,039,760	1,148,836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18,997	-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8,301,206	653,824
	马钢比欧西	70,000	70,000
吸收存款	集团公司	1,003,221,893	661,677,218
	安徽马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60,410,862	86,435,768
	马鞍山钢晨实业有限公司	20,797,705	18,228,651
	安徽马钢张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93,901,242	-
	马钢国贸	64,550,368	-
	马钢集团康泰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111,461,440	-
	安徽马钢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9,758,924	-
	其他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215,267,964	343,868,215
	轨道公司（注）	-	1,007,522

注：轨道公司2015年5月28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于2015年12月31日，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中，本集团应收和应付关联方的往来款均无抵押、不计利息，且需要偿还。

7、关联方承诺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对其联营公司马钢奥瑟亚化工346万美元的投资承诺。

8、董事及监事酬金*

董事及监事酬金*

	2015 年	2014 年
袍金	<u>447,368</u>	<u>447,368</u>
其他酬金：		
薪金、津贴及实物利益	652,142	820,000
与表现有关之花红	560,962	1,785,785
退休金计划供款	<u>25,676</u>	<u>28,172</u>
	<u>1,238,780</u>	<u>2,633,957</u>
	<u>1,686,148</u>	<u>3,081,325</u>

(i) 独立董事及独立监事

本年度支付予独立董事，独立监事之袍金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i>独立董事</i>		
秦同洲先生（注1）	100,000	100,000
杨亚达女士（注1）	100,000	100,000
刘芳端先生（注2）	<u>100,000</u>	<u>100,000</u>
	<u>300,000</u>	<u>300,000</u>
<i>独立监事</i>		
王振华先生（注3）	73,684	73,684
苏勇先生（注3）	<u>73,684</u>	<u>73,684</u>
	<u>147,368</u>	<u>147,368</u>
	<u>447,368</u>	<u>447,368</u>

除上述袍金之外，独立董事及独立监事于年内并无任何其他酬金（2014年：无）。

注1：于2011年8月31日任命董事职位。

注2：于2012年10月25日任命董事职位。

注3：于2011年8月31日任命监事职位。

(ii) 非独立董事及非独立监事

	袍金	薪金、津贴及实物利益	与表现有关之花红	退休金计划供款	酬金合计
2015 年度					
<i>执行董事</i>					
丁毅先生	-	-	-	-	-
钱海帆先生	-	240,052	192,042	7,515	439,609
任天宝先生 (注 4)	-	80,017	61,550	3,131	144,698
	-	320,069	253,592	10,646	584,307
<i>非执行董事</i>					
苏世怀先生	-	-	-	-	-
	-	-	-	-	-
<i>监事</i>					
张晓峰先生	-	240,052	192,042	7,515	439,609
严太霞女士 (注 5)	-	85,021	105,783	6,889	197,693
方金荣先生	-	-	-	-	-
严开龙先生 (注 6)	-	7,000	9,545	626	17,171
	-	332,073	307,370	15,030	654,473
	-	652,142	560,962	25,676	1,238,780

	袍金	薪金、津贴及实物利益	与表现有关之花红	退休金计划供款	酬金合计
2014 年度					
<i>执行董事</i>					
丁毅先生	-	-	-	-	-
钱海帆先生	-	250,000	597,850	7,043	854,893
任天宝先生（注 4）	-	200,000	447,000	7,043	654,043
	-	450,000	1,044,850	14,086	1,508,936
<i>非执行董事</i>					
苏世怀先生	-	-	-	-	-
	-	-	-	-	-
<i>监事</i>					
张晓峰先生	-	250,000	597,850	7,043	854,893
严太霞女士（注 5）	-	120,000	143,085	7,043	270,128
方金荣先生	-	-	-	-	-
	-	370,000	740,935	14,086	1,125,021
	-	820,000	1,785,785	28,172	2,633,957

注4：2015年5月11日起不再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改任非执行董事。

注5：2015年12月1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注6：2015年12月1日起担任公司监事。

于年内并无任何执行董事及监事取消或同意取消任何酬金之安排（2014年：无）。

9、五名最高薪酬人员*

本年度内，两名最高薪酬人员均为董事及监事（2014年：两名），而彼等酬金详情载于上文附注十二、8。其余三名非董事及监事最高薪酬人员的酬金于年内详情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本集团		

薪金、津贴及实物利益	492,107	600,000
与表现有关之花红	401,653	1,425,560
退休金计划供款	<u>18,161</u>	<u>21,129</u>
	<u>911,921</u>	<u>2,046,689</u>

2015年，该三名非董事，非监事之最高薪酬人员的酬金范围为零至港币1,000,000元。

10、2015 年度，本集团无从集团公司取得的长期委托借款 (2014 年度：无)。

11、根据 2014 年 12 月 16 日财务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协议期限内，未偿还贷款每日结余的最高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其他金融服务之服务费将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该等年度上限乃根据马钢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对同期资金和营运需要的预期制定对于每日存款的最高要求。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	2014 年
已签约但尚未拨备		
资本承诺	9,067,160,505	6,102,529,000
投资承诺	<u>60,891,437</u>	<u>159,143,150</u>
	<u>9,128,051,942</u>	<u>6,261,672,150</u>

本集团本年不存在应占合营企业资本承诺的事项（2014 年：无）。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所得税差异

2007年6月，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九家境外上市公司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7]664号)，要求对执行15%优惠税率的9家境外上市公司已到期优惠政策仍在执行的，相关地方税务局必须立即予以纠正。以往年度适用已到期税收优惠政策所产生的所得税差异，应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属于上述九家公司之一，而且在以往年度执行了15%的优惠税率。在了解上述情况后，本公司与主管税务机关就此问题进行了全面沟通，并按照接到主管税务机关的通知，将2007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自原来的15%调整至33%。本公司未被追缴以前年度的所得税差异。

基于主管税务机关的通知及本公司与主管税务机关的沟通，本公司董事认为，在目前阶段尚不能确定主管税务机关是否将追缴以前年度的所得税差异，并无法可靠地估计此事的最终结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中并未针对可能产生的以前年度所得税差异提取准备或做出调整。

未决诉讼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存在如下重大未决诉讼：

浙江五矿三星进出口有限公司及浙江五矿三和进出口有限公司因买卖货款纠纷起诉马钢上海工贸，涉及索赔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0,219,694 元及人民币 30,581,458 元，待法院判决。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长江钢铁计划自2016年4月1日起开始变更其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折旧年限变更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现使用年限（年）	拟调整后年限（年）	说明
房屋建筑物	20	30	延长 10 年
构筑物	10-20	10-20	维持不变
机器设备	10	15	延长 5 年
运输设备	5	8	延长 3 年
办公（电子）设备	10	5	缩短 5 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该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该会计估计变更将减少长江钢铁2016年4月至2016年12月的固定资产折旧额人民币1.06亿元，增加2016年度利润总额人民币1.06亿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经营分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分为两个经营分部：

- 钢铁产品及其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本公司以及除财务公司以外的其他子公司；
- 金融服务：财务公司。

由于财务公司主要向集团内部提供金融服务，本公司未将金融服务作为单独的报告分部。因此，本集团集中于钢铁产品及其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业务，无需列报更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2). 其他说明：

产品和劳务信息

对外主营交易收入

	2015 年	2014 年
钢材销售	41,911,446,585	55,585,856,267
钢坯生铁销售	941,516,355	858,707,345
焦化副产品销售	423,297,920	857,921,647
其他	<u>732,326,675</u>	<u>965,040,749</u>
	<u>44,008,587,535</u>	<u>58,267,526,008</u>

地理信息

对外主营交易收入

	2015 年	2014 年
中国大陆	40,175,752,326	55,338,273,936
海外地区	<u>3,832,835,209</u>	<u>2,929,252,072</u>
	<u>44,008,587,535</u>	<u>58,267,526,008</u>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5 年	2014 年
中国大陆	41,601,037,262	42,622,288,089
海外地区	<u>233,704,952</u>	<u>229,068,752</u>
	<u>41,834,742,214</u>	<u>42,851,356,841</u>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客户信息

本集团不依赖单一客户，从任一客户取得的收入均不超出总收入的 10%。

2、其他财务信息*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流动资产	20,160,381,786	24,885,202,986	15,379,481,751	19,513,095,013
减：流动负债	<u>29,731,298,424</u>	<u>32,704,550,056</u>	<u>22,270,113,406</u>	<u>25,444,155,376</u>
净流动负债	<u>-9,570,916,638</u>	<u>-7,819,347,070</u>	<u>-6,890,631,655</u>	<u>-5,931,060,363</u>
	本集团		本公司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总资产	62,454,465,955	68,511,174,810	53,677,928,665	58,467,539,306
减：流动负债	<u>29,731,298,424</u>	<u>32,704,550,056</u>	<u>22,270,113,406</u>	<u>25,444,155,376</u>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32,723,167,531</u>	<u>35,806,624,754</u>	<u>31,407,815,259</u>	<u>33,023,383,930</u>

3、租赁

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根据经营租赁安排对外租出若干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限为 1-18 年。于经营租赁期间，每期所收到的租金数额固定。

	2015 年	2014 年
剩余租赁期		
1 年以内（含 1 年）	1,373,707	1,25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250,000	1,250,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250,000	1,250,000
3 年以上	<u>5,157,534</u>	<u>6,407,534</u>
	<u>9,031,241</u>	<u>10,157,534</u>

4、雇员成本(不包括董事和监事之酬金)（附注十二、8）*

	2015 年	2014 年
工资及薪金	2,420,410,656	2,890,824,414
福利	746,703,446	782,300,023
退休金计划供款（注）	<u>714,783,936</u>	<u>737,025,341</u>
	<u>3,881,898,038</u>	<u>4,410,149,778</u>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资本化的退休金费用和被迫放弃的缴纳款额以减少其在未来年度的退休金计划缴纳款额。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信用期通常为 30 至 90 日。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 474, 257, 377	1, 261, 672, 931
1 至 2 年	71, 144, 875	34, 257, 970
2 至 3 年	23, 011, 493	10, 394, 544
3 年以上	8, 743, 458	8, 364, 459
	1, 577, 157, 203	1, 314, 689, 904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 382, 203	13, 382, 203
合计	1, 563, 775, 000	1, 301, 307, 701

本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十六、5。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562, 158, 216	99	6, 927, 040	-	1, 555, 231, 176	1, 300, 365, 130	99	6, 927, 040	1	1, 293, 438, 0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 998, 987	1	6, 455, 163	43	8, 543, 824	14, 324, 774	1	6, 455, 163	45	7, 869, 611
合计	1, 577, 157, 203	100	13, 382, 203	/	1, 563, 775, 000	1, 314, 689, 904	100	13, 382, 203	/	1, 301, 307, 70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1	6, 927, 040	6, 927, 040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6, 927, 040	6, 927, 040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无计提坏账准备（2014 年：无），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2014 年：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14 年：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公司 1	第三方	172,899,586	1 年以内	11%	—
公司 2	第三方	48,310,741	2 年以内	3%	—
公司 3	第三方	41,970,793	1 年以内	3%	—
公司 4	第三方	34,432,434	2 年以内	2%	—
公司 5	第三方	20,279,298	2 至 3 年	1%	—
合计		317,892,852		20%	—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公司 1	第三方	71,825,622	1 年以内	5%	—
公司 2	第三方	47,296,517	2 年以内	3%	—
公司 3	第三方	44,410,838	3 年以内	3%	—
公司 4	第三方	41,124,346	4 年以内	3%	—
公司 5	第三方	36,388,847	5 年以内	3%	—
合计		241,046,170		17%	—

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4,859,233	37,591,747
1 至 2 年	1,128,177	19,302,449
2 至 3 年	3,110,391	483,867,376
3 年以上	457,160,989	6,350,420
	666,258,790	547,111,992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0,160,989	385,288,989
合计	246,097,801	161,823,003

本年度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十六、5。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5,815,368	98	415,630,075	63	240,185,293	527,576,896	96	380,758,075	72	146,818,8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43,422	2	4,530,914	43	5,912,508	19,535,096	4	4,530,914	23	15,004,182
合计	666,258,790	100	420,160,989	/	246,097,801	547,111,992	100	385,288,989	/	161,823,0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1	60,939,960	60,939,960	100%	注
公司 2	127,685,367	127,685,367	100%	注
公司 3	37,243,732	37,243,732	100%	注
公司 4	132,058,434	132,058,434	100%	注
公司 5	92,302,582	55,302,582	60%	注
公司 6	2,400,000	2,400,000	100%	注
合计	452,630,075	415,630,075	/	/

注：因其他应收款长期未收回，预期收回可能性较小，将其计提坏账。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年末本公司对预计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35,000,000元（2014年：人民币75,244,560元），转回的坏账准备为人民币128,000元（2014年：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 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14 年：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94,230,077	434,070,112
钢材期货保证金	42,768,562	63,733,481
预付进口关税及增值税保证金	13,022,912	22,575,508
其他	16,237,239	26,732,891
坏账准备	-420,160,989	-385,288,989
合计	246,097,801	161,823,00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 年
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往来款	132,058,434	3 年以上	20	132,058,434
公司 2	往来款	127,685,367	3 年以上	19	127,685,367
公司 3	往来款	92,302,582	3 年以上	14	55,302,582
公司 4	往来款	60,939,960	3 年以上	9	60,939,960
公司 5	往来款	37,243,732	3 年以上	6	37,243,732
合计	/	450,230,075	/	68	413,230,075

2014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往来款	132,186,434	2 至 3 年	24	132,186,434
公司 2	往来款	127,685,367	2 至 3 年	23	127,685,367
公司 3	往来款	92,302,582	2 至 3 年	17	20,302,582
公司 4	往来款	60,939,960	2 至 3 年	11	60,939,960
公司 5	往来款	37,243,732	2 至 3 年	7	37,243,732
		450,358,075		82	378,358,075

3、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68,921,850	333,960,186	1,234,961,664	2,308,191,426	90,011,279	2,218,180,147
在产品	772,043,075	86,639,975	685,403,100	733,093,140	18,362,373	714,730,767
产成品	1,285,841,324	170,751,556	1,115,089,768	1,705,838,405	11,186,556	1,694,651,849
备品备件	1,372,406,287	59,572,961	1,312,833,326	1,517,027,185	60,031,494	1,456,995,691
合计	4,999,212,536	650,924,678	4,348,287,858	6,264,150,156	179,591,702	6,084,558,454

本年度存货跌价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十六、5。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于2015年度和2014年度，本公司无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860,625,890	60,000,000	5,800,625,890	5,514,554,521	60,000,000	5,454,554,5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29,853,507	—	1,029,853,507	1,087,691,970	—	1,087,691,970
合计	6,890,479,397	60,000,000	6,830,479,397	6,602,246,491	60,000,000	6,542,246,491

董事认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长期投资变现并无重大限制。

* 上述以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以及以成本核算的子公司投资均为非上市投资。

本年度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增减变动情况请参见附注十六、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马钢嘉华	44,443,067	—	—	44,443,067	—	—
马钢芜湖	8,225,885	—	—	8,225,885	—	—
马钢广州	80,000,000	—	—	80,000,000	—	—
马钢香港	21,146,421	—	—	21,146,421	—	—
MG 贸易发展	1,573,766	—	—	1,573,766	—	—
和菱实业	21,478,316	—	—	21,478,316	—	—
华阳设备	900,000	—	—	900,000	—	—
马钢金华	90,000,000	—	—	90,000,000	—	—
马钢澳洲	126,312,415	—	—	126,312,415	—	—
马钢合肥钢铁	1,775,000,000	—	—	1,775,000,000	—	—
马钢合肥加工	73,200,000	—	—	73,200,000	—	—
马钢扬州加工	116,462,300	—	—	116,462,300	—	—
芜湖材料技术	106,500,000	—	—	106,500,000	—	—
马钢废钢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马钢上海工贸	—	—	—	—	—	60,000,000
马钢重庆材料	175,000,000	—	—	175,000,000	—	—

安徽长江钢铁	1,234,444,444	-	-	1,234,444,444	-	-
财务公司	933,172,609	-	-	933,172,609	-	-
合肥材料科技	140,000,000	-	-	140,000,000	-	-
马钢瓦顿	336,695,298	-	-	336,695,298	-	-
马钢广州销售	10,000,000	-	-	10,000,000	-	-
马钢杭州销售	10,000,000	-	-	10,000,000	-	-
马钢无锡销售	10,000,000	-	-	10,000,000	-	-
马钢重庆销售	10,000,000	-	-	10,000,000	-	-
马钢南京销售	10,000,000	-	-	10,000,000	-	-
马钢武汉销售	10,000,000	-	-	10,000,000	-	-
马钢上海销售	10,000,000	-	-	10,000,000	-	-
轨道公司(注 1)	-	336,021,369	-	336,021,369	-	-
马钢欧邦彩板(注 2)	-	10,050,000	-	10,050,000	-	-
合计	5,454,554,521	346,071,369	-	5,800,625,890	-	60,000,000

注1：于2015年5月28日，本公司通过公开挂牌交易，以人民币170,091,000元的对价取得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轨道公司50%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对轨道公司额持股比例达100%，在本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中的核算由权益法变更为成本法。参见附注八、1。

注2：于2015年5月18日，江苏欧邦塑胶共同出资成立马鞍山马钢欧邦彩板。马钢欧邦彩板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元，本公司出资人民币33,500,000元，出资比例67%。2015年11月19日，本公司完成第一期出资，金额为人民币10,050,000元。参见附注八、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马钢比欧西	311,422,276	-	-	81,325,413	-	-3,216,898	-73,500,000	-	-	316,030,791	-
马钢考克利尔	542,669	-	-	-3,327	-	-	-	-	-	539,342	-
小计	311,964,945	-	-	81,322,086	-	-3,216,898	-73,500,000	-	-	316,570,133	-
二、联营企业											
河南金马能源（注）	207,497,916	37,623,600	-	-4,023,123	-	-	-	-	-	241,098,393	-
盛隆化工	245,813,223	-	-	-2,786,831	-	-624,054	-	-	-	242,402,338	-
上海钢铁电子	30,977,774	-	-	1,626,747	-	-	-6,000,000	-	-	26,604,521	-
欣创节能	30,967,723	-	-	5,055,768	-	-483,800	-	-	-	35,539,691	-
马鞍山马钢晋西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注）	171,476,241	-	165,930,369	-5,545,872	-	-	-	-	-	-	-
济源市金源化工（注）	45,794,148	-	44,961,228	-832,920	-	-	-	-	-	-	-
安徽临涣化工（注）	43,200,000	28,800,000	-	-	-	-	-	-	-	72,000,000	-
马钢奥瑟亚化工（注）	-	95,235,280	-	403,151	-	-	-	-	-	95,638,431	-
小计	775,727,025	161,658,880	210,891,597	-6,103,080	-	-1,107,854	-6,000,000	-	-	713,283,374	-
合计	1,087,691,970	161,658,880	210,891,597	75,219,006	-	-4,324,752	-79,500,000	-	-	1,029,853,507	-

注：请参见附注七、12 的相关注释。

5、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加数	2015 年			年末余额
			转回	本年减少数 转销	核销	
坏账准备	398,671,192	35,000,000	-128,000	-	-	433,543,192
其中：应收账款	13,382,203	-	-	-	-	13,382,203
其他应收款	385,288,989	35,000,000	-128,000	-	-	420,160,989
存货跌价准备（注）	179,591,702	1,204,974,141	-	-733,641,165	-	650,924,678
其中：原材料	90,011,279	637,936,253	-	-393,987,346	-	333,960,186
在产品	18,362,373	182,310,920	-	-114,033,318	-	86,639,975
产成品	11,186,556	384,726,968	-	-225,161,968	-	170,751,556
备品备件	60,031,494	-	-	-458,533	-	59,572,96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0,000,000	-	-	-	-	60,000,000
其中：子公司	60,000,000	-	-	-	-	6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
其中：房屋和建筑物	-	-	-	-	-	-
机器和设备	-	-	-	-	-	-
	<u>638,262,894</u>	<u>1,239,974,141</u>	<u>-128,000</u>	<u>-733,641,165</u>	<u>-</u>	<u>1,144,467,870</u>

注：通常情况下，本集团于每季度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已售存货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于售出的当月进行转销，并记入营业成本。

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401,618,614	35,743,470,461	48,886,136,473	45,946,752,806
其他业务	2,111,281,835	2,510,208,378	2,397,633,333	2,498,790,026
合计	37,512,900,449	38,253,678,839	51,283,769,806	48,445,542,832

营业收入的分产品信息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商品	37,497,876,273	51,233,335,450
提供劳务	15,024,176	50,434,356
	<u>37,512,900,449</u>	<u>51,283,769,806</u>

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

2014 年

坏账损失计提	34,872,000	75,244,560
其中：应收账款	-	-
其他应收款	34,872,000	75,244,560
存货跌价损失	<u>1,204,974,141</u>	<u>630,282,660</u>
	<u>1,239,846,141</u>	<u>705,527,220</u>

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032,729	53,826,16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219,006	138,150,3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17,12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9,55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994,828	13,896,79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310	-
其他	-7,349,908	-826,958
合计	193,417,900	205,063,466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9、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亏损)/利润	-4,172,556,122	21,578,607
加： 计提的坏账准备	34,872,000	75,244,560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1,204,974,141	630,282,660
固定资产折旧	2,599,172,168	2,854,134,686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2,063,607	2,063,607
无形资产摊销	29,571,894	29,601,671
递延收益摊销	-70,927,623	-98,299,872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34,997,590	-1,906,614
财务费用	745,916,241	895,245,110
投资收益	-193,417,900	-205,063,46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538,440	-564,16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269,300,783	140,450,042
存货的减少	531,296,455	436,922,8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532,520,506	-922,131,3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1,394,210	244,729,591
其他	-	11,361,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721,210	4,113,649,003

十七、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965,87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052,828	/
新收购子公司在购买日前持有的股权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投资收益	4,160,631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95,527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82,505	/
递延收益摊销	87,185,350	/
其他投资收益	-7,349,908	/
所得税影响额	-59,931,74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91,055	/
合计	325,204,998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01	-0.624	-0.6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7	-0.666	-0.66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安秀艳女士和陈彦女士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交所网站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在香港联交所网站上公布的年度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章程》。

董事长：丁毅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3-30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